



深交所 A 股上市公司
股票代码：002340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二零一五年三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923,840,16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公司负责人许开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万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宋万祥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年度的盈利预测及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8
第十节 内部控制.....	8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35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格林美	指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荆门格林美	指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西格林美	指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凯力克	指	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汇丰源	指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鑫源兴	指	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扬州宁达	指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杰嘉	指	扬州杰嘉工业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可能存在技术、行业竞争、经营与管理、市场、国家政策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格林美	股票代码	002340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格林美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Green Eco-manufacture Hi-tech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E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许开华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区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 A 栋 20 层 2008 号房（仅限办公）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1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区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 A 栋 20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1		
公司网址	http://www.gemchina.com		
电子信箱	info@gemchina.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开华	韩红涛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区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 A 栋 20 层	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区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 A 栋 20 层
电话	0755-33668616	0755-33668038
传真	0755-33895777	0755-33895777
电子信箱	info@gemchina.com	hanhongtao2000@126.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	-------------------------------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2001年12月28日	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4403012080822	440306734164303	73416430-3
报告期末注册	2014年06月24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440301102802586	440306734164303	73416430-3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萍、金彬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1号华贸中心德意志大厦22层	史吉军、梁炜	2014年5月-2015年3月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3,908,856,340.92	3,486,028,287.86	12.13%	1,418,421,038.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1,046,918.92	144,115,088.86	46.44%	134,635,57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7,827,740.72	60,585,858.42	94.48%	64,035,690.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635,769.76	22,894,497.52	-1.13%	-250,631,873.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9	31.58%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9	31.58%	0.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0%	6.32%	-0.22%	6.13%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总资产（元）	11,586,815,969.21	7,736,608,833.16	49.77%	6,350,336,886.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289,135,896.88	2,338,416,229.27	83.42%	2,223,830,018.29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211,046,918.92	144,115,088.86	4,289,135,896.88	2,338,416,229.27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211,046,918.92	144,115,088.86	4,289,135,896.88	2,338,416,229.27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28,075.80	152,928.19	-1,053,422.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3,664,050.77	101,011,236.68	86,444,229.9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3,068,754.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31,821.24	-209,470.41	-673,840.8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074,737.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147,145.45	16,440,349.78	13,126,902.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331,847.06	985,114.24	990,184.04	
合计	93,219,178.20	83,529,230.44	70,599,880.5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

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合并层面投资收益影响	-6,074,737.03	属偶发性业务
合计	-6,074,737.03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报告期内，宏观经济在低迷与复苏之间震荡，公司从建设、生产、运营等方面全面释放产能与效益，完成生产规模大增长与产业战略的大布局。2014年，公司在夯实与扩展稀有金属废物与电子废弃物两大循环利用核心业务的基础上，快速拓展报废汽车循环利用业务，形成以稀有金属废物、电子废弃物、报废汽车等三大废物循环利用为核心业务的三轨驱动模式，完成了动力电池材料核心循环再造产品的扩容建设，极大的拓展了公司的循环产业发展空间，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1、产能释放，经营业绩稳步提升

公司的钴镍铜钨回收、电池材料制造、电子废弃物拆解等各项业务，实现业绩稳步增长。公司实现销售收入390,885.63万元，同比增长12.1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104.69万元，同比增长46.44%。

报告期内，公司电子废弃物与电池材料业务实现大幅增长。公司电子废弃物拆解量达到670万台以上，电子废弃物业务销售收入同比增长86.73%，电子废弃物业务全面释放产能；江西格林美拆解量突破230万台，成为中国单体拆解量最大的电子废弃物拆解企业。电池材料销售量突破10000吨，占中国市场的25%以上，成为中国最大锂离子钴系正极原料供应商。钴镍钨粉末产品与塑木型材销售量均创历史最好记录，奠定公司电子废弃物业务与钴镍材料业务在行业的核心地位。

2、打通南北大动脉，完成连接南北、承接东西的循环产业大格局

2014年度，天津、武汉两大报废汽车产业园区部分主体工程建成，进入调试阶段，预计2016年形成规模、产生效益；兰考电子废弃物项目建成投产，成为中原地区先进的循环产业园区；荆门废旧电路板中稀贵金属、废旧五金电器（铜铝为主）、废塑料循环利用项目的主要环境运行设施进入调试阶段，2015年将正式投产；鄂中循环经济城成功建成，公司回收体系建设进入集约化市场体系建设阶段。2014年，公司还成功并购扬州宁达，循环产业布局长三角，进一步拓展了电子废弃物业务的战略覆盖区域，同时还拓展了金属锆与固废填埋业务；公司与日本三井公司、株式会社HONEST签署合资协议，牵手国际巨头，实现市场、技术与资本的大联合，打造世界先进的报废汽车零部件再造基地，循环产业迈出国际化重要一步。

至此，公司拉通天津—中原—武汉的城市矿山循环产业大动脉，完成了连接南北、承接东西的循环产业大格局。

3、资本实力大幅增强，为公司产业布局提供了资金保障

2014 年，公司成功实施了定向增发，募集 17.5 亿元资本，为武汉、天津等基地的建设获取了充足资本，把公司推向一个新的资本平台。公司的股票市值从 2013 年底的 70-80 亿元，推高到现在的 130 亿元以上，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进一步稳固，格林美被资本市场评为 2014 年度 20 家最具成长性优秀上市公司，美丽中国标志性股票被广泛认可。

4、完善绩效管理，实现成本控制

2014 年，各分子公司成功推行目标业绩管理，为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各事业部成功实施了以成本为核心的管理体系，尤其是电子废弃物业务完全实施了精细的班清班结的计量计数的管理体系，为 2015 年在集团内实施以财务和效益为中心的管理模式奠定了坚实基础。

5、创新能力跨进国家战略，成就行业唯一国家级技术平台

报告期内，中国工程院“生态文明”之光城镇矿山研讨会、2014 年中国再生资源年会先后在公司召开，使公司得到广泛的社会认同。2014 年 11 月 27 日，国家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在公司成功挂牌，成为行业中唯一的国家级技术平台，增强了公司在电子废弃物行业的话语权和主导地位。

2014 年，公司还成功实现了关键技术的创新与突破：（1）攻克大颗粒球形氧化钴制造技术，通过三星论证；（2）攻克超细碳酸钴制造技术，批量生产与销售；（3）攻克表面共挤与塑木门窗技术；（4）高压浸出技术国产化应用复制成功；（5）电子废弃物立体化拆解技术研究与应用成功。

6、循环文化大融合，环保精神入骨髓，成为公司的强大精神动力

2014 年，公司全面推进循环文化大融合，统一公司的文化理念，提炼与发展公司循环文化，传播正能量；在中国 2000 多家上市公司中，第一家投资兰考、弘扬焦裕禄精神，以循环产业，助推兰考脱贫致富，以发展环保产业实现企业社会责任与国家精神平台的统一；同时，公司始终谨记“环保，是我们的生命线”，坚持“不环保，不作业”的原则，大力推行“强化环境管理、向污染宣战”，使环保精神深入人心，成为推动公司快速发展的强大精神动力。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0,885.6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2,282.81 万元，增长12.13%。三大业务板块为公司带来总毛利69,178.33万元，其中钴镍钨板块营业收入为97,386.68万元，较2013年增长12,292.83 万元，增长14.45%，贡献毛利18,389.45万元；电池材料板块营业收入为123,299.21万元，较2013年增长 24,515.43万元，增长24.82%，贡献毛利19,649.71万元；电子废弃物板块，2014年营业收入为143,917.46万元，较2013年增长42,009.56万元，增长41.22%，贡献毛利31,139.17万元。公司2014年实现利润总额28,713.3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609.21万元，增长58.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1,104.6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6.44%。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变化，通过电子废弃物板块产能的释放和电池材料板块规模的扩张，同时强化管理体系与内控管理建设，使得公司主营业务从以钴镍钨稀有金属回收及电子废弃物回收核心业务为主的双轨驱动模式，发展到钴镍钨板块、电子废弃物板块、电池材料板块三轨驱动的多元化循环产业局面，从而为集团今后主营业务的发展带来了广阔增长空间，全面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与核心竞争力带来了有力保障。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较好地执行了2014年初既定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公司各项业务发展保持稳步增长，同时在技术创新、市场拓展、信息化系统建设、人才战略等方面均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公司内控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为实现发展战略奠定良好基础。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20%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变化幅度（%）	备注
主营业务	388,050.91	346,925.07	11.85	
其他业务	2,834.73	1,677.76	68.96	
合计	390,885.63	348,602.83	12.1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销售量	吨	30,382.81	26,183.47	16.04%
	生产量	吨	29,810.03	26,734.29	11.50%
	库存量	吨	2,670.87	2,098.09	27.3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其他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相比增加了 68.96%，主要因为销售材料等其他业务增加。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462,254,789.4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7.41%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99,744,982.91	12.79%
2	第二名	277,813,211.97	7.11%
3	第三名	274,759,785.42	7.03%
4	第四名	218,483,457.07	5.59%
5	第五名	191,453,352.06	4.90%
合计	--	1,462,254,789.43	37.41%

3、成本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合计	3,180,826,116.39	100.00%	2,908,462,167.66	100.00%	0.0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钴粉	284,623,735.98	8.95%	233,522,409.78	8.03%	0.92%
镍粉	162,826,039.98	5.12%	116,592,148.27	4.01%	1.11%
碳化钨	246,938,362.97	7.76%	228,037,126.97	7.84%	-0.08%
钴片	95,584,131.28	3.01%	76,146,474.72	2.62%	0.39%
电池材料（四氧化三钴、三元材料等）	1,036,494,964.03	32.59%	867,684,539.65	29.83%	2.76%
电子废弃物	613,906,560.74	19.30%	330,422,438.17	11.36%	7.94%
电积铜	400,606,602.47	12.59%	399,458,902.66	13.73%	-1.14%
塑木型材	113,269,748.57	3.56%	52,295,168.18	1.80%	1.76%
贸易	167,400,338.24	5.26%	553,552,942.54	19.03%	-13.77%
其他	36,787,808.51	1.16%	38,176,050.84	1.31%	-0.15%
其他业务成本	22,387,823.61	0.70%	12,573,965.88	0.43%	0.27%
合计	3,180,826,116.39	100.00%	2,908,462,167.66	100.00%	0.00%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43,184,557.6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8.78%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大供应商	259,553,249.91	6.56%
2	第二大供应商	213,568,893.03	5.40%
3	第三大供应商	97,047,435.90	2.45%
4	第四大供应商	89,919,490.61	2.27%
5	第五大供应商	83,095,488.21	2.10%
合计	--	743,184,557.66	18.78%

4、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增减额	增减比例	说明
销售费用	37,502,529.86	31,769,576.79	5,732,953.07	18.05%	
管理费用	273,121,410.82	226,083,341.90	47,038,068.92	20.81%	
财务费用	230,533,169.45	201,056,443.97	29,476,725.48	14.66%	
所得税费用	28,256,948.29	12,694,626.89	15,562,321.40	122.59%	营业利润增加

5、研发支出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荆门格林美、凯力克、江西格林美均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独立完善市场机制的研发体系，公司研发项目的目的及目标，针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长期规划，提高公司在循环经济领域的核心竞争力，通过研发开发市场需求的产品，公司业务的开拓、销售收入的提高及成本降低。公司核心业务领域为资源循环再造，研发项目也是针对该领域。

公司最近两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及净资产比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长幅度
研发投入金额（元）	129,230,396.92	93,992,377.38	37.4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31	2.70	22.59%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2.73	3.54	-22.88%

公司2014年按公司战略，研发项目投入增加，同去年相比，研发投入提高37.49%。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25,118,052.71	3,906,275,979.36	2.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02,482,282.95	3,883,381,481.84	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35,769.76	22,894,497.52	-1.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21,028.94	988,979.47	1,267.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1,589,009.37	961,672,165.44	112.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8,067,980.43	-960,683,185.97	111.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89,012,276.71	4,118,657,283.76	47.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19,679,342.20	3,631,485,730.48	2.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9,332,934.51	487,171,553.28	386.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4,453,842.61	-451,953,051.22	180.6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主要是本期收到深圳市深商创投股份有限公司的分红。
-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主要是因为收购扬州宁达股权及购买设备、土地和基建的投资增加；
- (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增加，主要是因为购买扬州宁达股权及购买设备、土地和基建的投资增加；
- (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主要是因为本期增发新股以及生产经营规模增长，银行贷款规模相应增加；
- (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增加，主要是因为本期增发新股以及借入贷款规模增长；
-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增加，主要是因为本期增发新股。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为满足公司产能及销售规模增长的需要，存货余额增加，应收账款增加。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3,880,509,058.16	3,158,438,292.78	18.61%	11.85%	9.07%	2.08%
合计	3,880,509,058.16	3,158,438,292.78	18.61%	11.85%	9.07%	2.08%
分产品						
钴粉	384,167,854.81	284,623,735.98	25.91%	15.38%	21.88%	-3.95%
镍粉	210,671,079.32	162,826,039.98	22.71%	44.26%	39.65%	2.55%

碳化钨	278,151,390.80	246,938,362.97	11.22%	-5.00%	8.29%	-10.90%
钴片	100,876,449.29	95,584,131.28	5.25%	27.46%	25.53%	1.46%
电池材料 (三氧化二钴、三元材料等)	1,232,992,096.95	1,036,494,964.04	15.94%	24.82%	19.46%	3.77%
电子废弃物	844,467,255.07	613,906,560.74	27.30%	86.73%	85.79%	0.36%
电积铜	454,575,430.62	400,606,602.47	11.87%	-8.68%	0.29%	-7.88%
塑木型材	140,131,924.35	113,269,748.57	19.17%	102.91%	116.60%	-5.11%
贸易	170,658,763.66	167,400,338.24	1.91%	-69.64%	-69.76%	0.37%
其他	63,816,813.29	36,787,808.51	42.35%	29.74%	-3.64%	19.97%
合计	3,880,509,058.16	3,158,438,292.78	18.61%	11.85%	9.07%	2.08%
分地区						
国内	3,396,474,774.68	2,755,423,956.05	18.87%	12.16%	9.98%	1.61%
国外	484,034,283.48	403,014,336.73	16.74%	9.77%	3.22%	5.28%
合计	3,880,509,058.16	3,158,438,292.78	18.61%	11.85%	9.07%	2.0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1,153,510,471.78	9.96%	719,471,085.22	9.30%	0.66%	本期末较期初增加 4.34 亿元，增长 60.33%，主要原因：一是定增发 17.5 亿的余额影响；二是年末加大应收款回收，集中回款所致。
应收账款	846,050,656.43	7.30%	463,009,627.52	5.98%	1.32%	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 3.83 亿元，增长 82.73%，主要

						原因：一是电子废弃物拆解量快速增长，拆解总量达 678 万台，增长率为 195%，应收基金补贴款比上年同期应收补贴款净增加 3.54 亿；二是钴镍钨板块及电池材料板块销售额比上期增加 3.68 亿元，其应收账款仅增加 0.29 亿元，远低于销售规模的增长。
存货	2,244,492,751.06	19.37%	1,619,572,528.07	20.93%	-1.56%	存货较期初增长 38.59%，其中：1、钴镍钨回收业务板块业务增长 14.45%，相应存货占用 4.82 亿；2、钴镍电池材料板块业务增长 24.82%，，2015 年计划增长产能 90%以上，相应存货储备 13.21 亿；3、以上两个业务板块的生产方式特点均在生产过程占用大量的流程材料，保障生产规模的连续性；此外，由于镍钴钨原料采购的周期性与稀缺性，需要储备足够的安全库存，保障大规模生产的稳定性。4、电子废弃物板块业务增长 41.22%，相应存货占用 2.31 亿元，促进 2015 年电子废弃物产能将进一步释放，预计 2015 年子废弃物拆解量将增加 40%，相应存货储备增加；5、其他业务板块存货 2.1 亿元，主要为收购的宁达金属锆等产品的相应存货；
长期股权投资	2,562,795.50	0.02%	55,269,557.09	0.71%	-0.69%	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减少变动,主要因为凯力克收购清美锂能剩余股权，使其成为凯力克的全资子公司，其核算由权益法改为成本法，纳入合并范围抵消导致。

固定资产	2,529,838,442.11	21.83%	2,244,022,418.31	29.01%	-7.18%	期末较期初增加 2.85 亿，增长 12.74%，本期增加的主要原因：1、合并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增加 1.78 亿；2、合并清美锂能固定资产增加 0.77 亿；3、本期江西公司在建工程项目转固增加 0.99 亿元。本期计提折旧 2.31 亿元，减少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2,469,367,431.00	21.31%	1,398,084,582.09	18.07%	3.24%	在建工程比年初数增加 10.71 亿元，增长 76.63%，本期投入增加主要原因一是公司为了战略布局报废汽车产业，用本年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武汉报废汽车工程增加 3.73 亿、天津报废汽车工程增加 1.07 亿，二是为了增加电池材料产能，加大电池材料生产线投入 2.61 亿元，三是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扩大电子废弃物的产能，河南电子废弃物工程投入 0.82 亿元。本期结转固定资产 1.59 亿元等减少在建工程余额。
应收票据	351,544,564.56	3.03%	163,185,599.52	2.11%	0.92%	因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获取销售订单增多，尤其是公司电池材料业务和钴镍钨铜业务的销售增长导致应收票据的金额增加明显
其他流动资产	197,351,885.34	1.70%	108,181,042.84	1.40%	0.30%	一是因为本期末新增未到期理财产品 7000 万，二是预缴及待抵扣的税金增加影响。
无形资产	1,040,866,105.79	8.98%	420,153,136.00	5.43%	3.55%	主要原因是 1)2014 年新增土地产生的无形资产；2)合并扬州宁达和清美锂能增加土地使用权产生的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38,871,848.78	0.34%	21,155,632.63	0.27%	0.07%	主要是电池材料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增加，包括动力电池材料新产品的研发和镍钴铝新材料的研发。
商誉	227,453,678.32	1.96%	23,295,929.79	0.30%	1.66%	主要是收购宁达增加商誉 2.04 亿影响。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2,811,777,840.75	24.27%	2,059,196,589.62	26.62%	-2.35%	因生产规模增加导致借款规模的增加，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长期借款	1,368,920,000.00	11.81%	1,147,820,000.00	14.84%	-3.03%	因公司扩大规模，增加投资导致借款规模的增加
应付票据	342,235,081.40	2.95%	183,732,300.00	2.37%	0.58%	因销售业务增长，对应的采购增加，公司增加票据支付
应付账款	513,258,121.20	4.43%	224,572,719.20	2.90%	1.53%	因业务规模增长，相关原材料采购规模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74,392,851.00	0.64%	167,709,436.30	2.17%	-1.53%	上期末预收客户的销售收入实现，预收账款冲回
应付职工薪酬	29,746,254.84	0.26%	19,548,853.12	0.25%	0.01%	因为公司规模扩大，员工人数相应增加以及本期合并扬州宁达和清美锂电，使得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增加
应交税费	34,755,804.87	0.30%	19,583,139.26	0.25%	0.05%	因为本期利润增长，导致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应付利息	3,268,668.10	0.03%	1,599,929.34	0.02%	0.01%	因借款规模增加导致期末应付利息增加
其他应付款	130,309,400.90	1.12%	35,365,606.82	0.46%	0.66%	因子公司期末收到增资款，在期末尚未办理工商变更，增加往来款；另外本期应付工程设备款增加导致。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技术与创新优势

公司最早在国内提出“资源有限、循环无限”的产业理念,并被国家版权局授予版权。自成立以来,公司成功解决了中国废旧电池、稀有金属废物、电子废弃物、报废汽车等突出污染物的绿色回收利用技术难题、产业难题,牵头并参与起草了100余项中国自主的废弃电池、废弃钴镍钨资源、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废五金、废塑料和报废汽车等“城市矿产”资源循环利用的国家及行业标准,创建了“城市矿产”资源循环利用的技术和标准体系,申请了近500件专利,是中国再生资源行业第一家在欧美等国家拥有核心专利的企业、第一个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奖和多项中国专利优秀奖的企业。公司先后被确定为国家循环经济先进单位、国家创新型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和国家“城市矿产”示范基地,承担了多项国家“863”计划、国家创新基金计划、国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和国家科技支撑计划等国家项目,成为废弃资源循环利用领域的技术领先企业。

公司已组建国家科技部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发改委城市矿产资源循环利用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和国家商务部循环经济研究基地,成为行业的公共技术、人才培养与信息化国家级平台,在行业技术与标准方面拥有话语权;公司已建成钴基电池材料研究中心、镍钴锰电池材料研究中心、镍钴铝及镍钴电池材料研究中心、镍钴粉体材料研究中心、电子废弃物绿色利用研究中心、金属废物循环利用研究中心、废钢循环利用研究中心、报废汽车零部件再造研究中心八大研究中心,聚集了300多名专业研发人才,大大提升了公司在废物再生领域的技术研究实力,保障在行业的技术领导者地位。

公司与清华大学、中南大学、北京工业大学等高校合作,形成了校企结合的产业技术开发模式,拥有装备先进的研发实验室、中试实验室、CNAS 国家认可实验室和CMA 国家计量认证双重资格的公共技术平台,研发中心技术装备先进,具有独立完成各种废物与材料检测、性能评价以及开展循环技术与成果产业化的实验装备和技术能力,同时,经过人社部批准,公司组建城市矿产循环利用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成为中国再生资源行业第一个开放

式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成为再生行业中服务行业、服务国家、支撑企业发展的领先技术研究中心与公共技术平台。

2、循环产业链优势

公司形成了完整的废电池与钴镍钨稀有金属废弃物到超细钴镍粉体、电池材料的产业链，报废电器电子、报废线路板到铜、金银贵金属与塑料制品循环利用的产业链等两大优势产业链；并正在建设报废汽车综合利用的产业链，打造以钴镍钨稀有金属资源、报废电器电子资源、报废汽车资源为主体的城市矿山资源综合利用产业链体系，极大的完善主营业务范围，成为行业中产业链完整、资源化合理的循环再造的优势企业，奠定了扩大规模、提升综合盈利能力的基础。

3、回收体系优势

公司已经构建或正在构建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包括废旧电池回收体系、电子废弃物回收体系、3R循环消费社区连锁超市、公共机构和大型企业集团合作建设废旧商品回收体系、区域性再生资源回收集散大市场、基于物联网的网上回收系统等六大体系，整体形成企业收购、个体收购、自建体系回收等多体系的回收网络，并积极探索全面感知、全面覆盖、全程控制的基于物联网技术的再生资源信息平台，将成为国内再生资源回收体系最为健全的公司。

公司还开展了以武汉新港为中心的长江沿线的大物流、大回收的长江城市带和以天津为中心的京津冀城市圈的报废汽车压块的战略经营网络建设，构建报废汽车产业链的商业模式、盈利模式，对接国外同行开展国际间的物流大合作，突破报废汽车发展瓶颈，形成报废汽车控制性战略回收体系。

4、产品与市场优势

相对于同行业其他资源回收企业，公司拥有独特的盈利模式。公司通过回收再生资源，利用高新技术循环再造产业链，生产相关产业中的高端产品，从而最大限度提升产品附加值。

公司采用废弃钴镍钨资源、废旧电池等循环再造高技术含量的钴镍钨材料，生产的超细钴粉和超细镍粉先后被认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并成为被全球硬质合金行业认可的优质品牌，超细钴粉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50%以上，超细镍粉成为世界三大镍粉品牌之一，并成为力拓等世界巨头的供应商，完成了“把废物循环再造成最好的产品，卖给世界最牛的公司”的循环再造与市场化过程。

公司控股子公司凯力克是电池正极材料领域与战略钴金属的知名企业，生产的三氧化二钴销售给SAMSUNG、湖南杉杉户田新材料有限公司等国内外知名下游企业。凯力克KLK牌

金属钴片成为中国首批在伦敦金属交易所注册的企业，使得中国战略金属钴的质量国际化。

公司对电子废弃物实施完全分离与深度提纯，提升资源化水平与附加值。通过将金属与非金属完全分离，从电子废弃物中的再生铜提纯为一级铜板，将各种塑料完全分开并提纯，使分离出的塑料纯度达到95%以上，从而将其从低价值的废塑料提升为高价值的高纯度塑料，并进一步将塑料循环再造为高技术的塑木型材，产品已经出口欧美20多个国家；利用环保节能的高新技术将电子废弃物中的金银等稀贵金属进行提纯回收利用，成为中国能够对电子废弃物与线路板进行完整产业链处理与资源化的企业。

5、信息化管理优势

公司物联网项目已列入国家物联网重大应用示范工程，同时，通过参与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重点项目“区域循环经济发展关键技术与示范”之“基于物联网的区域再生资源时空分布监控及多产业链接技术研究”，在国家科技部、国家发改委和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清华大学等单位的支持下，构建了以物联网技术为支撑的智能环保信息平台，覆盖废弃资源回收、储运、处置的全过程，对再生资源实施全程控制、全面覆盖、实时感知的时空控制，探索物联网在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的完整运用，有助于解决我国废弃资源回收处置无法跟踪、追溯的难题。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924,102,400.00	193,302,100.00	895.39%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格林美（深圳）前海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供应链管理；国际货运代理；运输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金属材料、橡胶、轮胎、纸制品、汽车配件、装饰材料、机电	100.00%

	设备、电线电缆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许可经营项目：仓储货运及相关业务；公路集装箱、普通公路货运、中转联运(均限本公司经营货物)；再生资源与废旧物资的收购、加工、销售(以上不含危险废物，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需许可经营的除外)；废弃电器电子产品与报废汽车的收购、分拣整理与销售。	
清美通达锂能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从事单元系、三元系锂离子正极材料的研发和生产，应用于下游锂离子电池等电池制造领域。	100.00%
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有色金属及原料、再生资源及其他资源的购销	100.00%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城市矿产资源产业园开发、运营与管理、物业服务、仓储服务，再生资源回收与批发(含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报废汽车回收、拆解，废旧物资交易咨询、中介服务，会议会展服务，铁粉及有色金属粉末、合金与压延制品、塑料原料与制品的加工、生产、销售，新型建筑装饰材料的制造与销售，金属材料、化工原料、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汽车零部件及机械设备销售，厂房及设备租赁，循环经济产业与环保技术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以上经营范围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废弃电器电子的回收与处理(凭有效许可证在核定的期限内经营)。	100.00%
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废五金、废金属、废电池、报废电子产品、废旧家电、废塑料、废线路板、报废机电设备及其零部件、废造纸原料、废轻化工原料(危险品除外)、废玻璃回收、处置与销售；报废汽车回收、拆解；铁粉及有色金属粉末、合金及其压延制品、塑料原料及其制品的加工、生产、销售；金属材料、化工原料(危险品及易制毒品除外)、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汽车零部件、机械设备销售；厂房及设备租赁；循环经济与环保产业的技术信息咨询服务；废旧物资展示、交易咨询、会议会展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	100.00%

	进出口的除外); 物业管理; 仓储服务 (危险品除外)。(以上经验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 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再生资源的回收、储存 (国家有限制性规定的从其规定) 与综合循环利用; 对含镍、含镉、含铜、含锌电子废弃物的收集、贮存、处置 (按许可证核定的经营期限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 超细粉体材料、高能电池材料、电子新材料及其产品、有色金属及其化工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 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 (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高新技术项目的投资与开发; 技术与经济信息咨询; 稀贵金属、废旧五金电器、废塑料、废渣、废泥的循环利用; 塑木型材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 硫酸、盐酸、液氨、氢氧化钠、双氧水、乙炔、氮气(压缩)的批发、仓储 (按许可证核定的经营期限至 2016 年 11 月 22 日止); 普通货运 (按许可证核定的经营期限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止)	100.00%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普通货运, 处置、利用含锌、铜、镍的电镀污泥(HW17)3000 吨/年、含铬废物(HW21)5000 吨/年, 处置、利用含砷 (HW24) 的锗、镓、铟粗料、含镉 (HW26) 的锗、镓、铟粗料、含铅 (HW31) 的锗、镓、铟粗料合计 3000 吨/年 (以上项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金银“三废”、铜、锌、铅、锡、铂回收、加工, 电子废弃物资源再生与无害化处置,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0.00%
河南格林美中钢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废钢、废五金、废弃电子电器、报废机械装备、废塑料、报废轻化工产品再生资源回收、储运、拆解、处置与销售 (国家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各种废物的循环利用与循环再造产品的制造与销售 (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的, 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100.00%
江西格林美报废汽车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报废汽车回收与处置、机电设备回收与处置、各种零部件再制造、废钢回收与循环利用、各种再生资源购销业务、自用原料与产	100.00%

	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或凭许可在核定的期限内方可经营)	
武汉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有限公司(具体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	(1) 报废汽车零部件、二手汽车零部件的收集、汽车零部件的再制造、向中国国内外销售本公司制造的再制造产品及伴随二手汽车零部件、伴随有价物(铁及非铁残渣)等; (2) 再制造等相关的环保技术相关技术服务、咨询、技术开发;(3)业务所需各种设备用品、原材料及技术的进口。(具体以工商注册为准)	45.00%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沙支行	无	否	理财产品	16,500	2014年08月08日	2014年11月06日		16,500		183.08	183.0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丰城支行	无	否	理财产品	12,000	2014年08月08日	2014年11月07日		12,000		140.62	140.6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无	否	理财产品	17,000	2014年08月11日	2014年09月30日		17,000		96.64	96.6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无	否	理财产品	15,000	2014年10月09日	2014年11月18日		15,000		67.4	67.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	否	理财产品	7,000	2014年11月20日	2015年02月17日					
合计				67,500	--	--	--	60,500		487.74	487.74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闲置募集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4年08月08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3,881.37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7,368.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7,368.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5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5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49%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229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4893 万股新股。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17,038.3333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3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58,355,996.56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738,813,651.56 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 5 月 16 日全部到位，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瑞华验字[2014]48110006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发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200,258,240.92 元。另，2014 年 11 月 20 日，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7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日为 2015 年 2 月 17 日。</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报废汽车综合利用项目	否	38,580	38,580	38,172.82	38,172.82	98.94%	201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报废汽车综合利用项目	否	19,640	36,140	23,222.89	23,222.89	64.26%	2016年07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动力电池用高性能镍钴锰三元电池材料项目	否	29,660	29,660	18,816.84	18,816.84	63.44%	2015年02月28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废弃钨资源的回收利用项目	是	16,500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城市矿产资源公共技术、检测平台和技术孵化器基地项目	否	19,500	19,500	17,154.98	17,154.98	87.97%	2015年0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1.37	50,001.37	50,001.37	50,001.37	100.0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73,881.37	173,881.37	147,368.9	147,368.9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173,881.37	173,881.37	147,368.9	147,368.9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4]48110018 号），经审核，截至 2014 年 5 月 30 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已投入自有资金 475,198,674 元，具体如下：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报废汽车综合利用项目 264,897,381.25 元，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报废汽车综合利用项目 71,453,479.80 元，动力电池用高性能镍钴锰三元电池材料项目 59,130,185.11 元，废弃钨资源的回收利用项目 12,608,803.96 元，城市矿产资源公共技术、检测平台和技术孵化器基地项目 67,108,823.88 元，合计 475,198,674 元。</p> <p>本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分别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进行置换，置换募集资金总额 475,198,674 元。由各实施主体根据项目已投入金额在募集资金到帐后 6 个月之内进行置换。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置换募集资金共计 475,198,674 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	

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 2014 年 11 月 20 日, 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7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 到期日为 2015 年 2 月 17 日; 2) 其余为银行专项资金户 20,025.82 万元。结余资金用于募投项目后续投入。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报废汽车综合利用项目	废弃钨资源的回收利用项目	36,140	23,222.89	23,222.89	64.26%	2016年07月30日	-	不适用	否
合计	--	36,140	23,222.89	23,222.89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考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轻重缓急，为了快速推进天津报废汽车项目建设，尽快形成产能占领华北地区报废汽车拆解市场，同时鉴于本次募投项目“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报废汽车综合利用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38,210 万元，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19,640 万元，尚还需投入 18,570 万元，公司拟将原计划投入“废弃钨资源的回收利用项目”的募集资金 16,500 万元，用于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报废汽车综合利用项目。“废弃钨资源的回收利用项目”由公司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上述调整募集资金使用项目已经公司 2014 年 9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4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回收、利用废弃钴镍以及采购其他钴镍资源，生产、销售超细钴镍粉体材料等产品	1,695,849,650.00	7,420,409,241.68	2,168,947,173.25	2,042,089,481.41	65,263,701.62	92,927,978.04
深圳市格林美检验有限公司	子公司	检验	检验	500,000.00	357,620.29	8,994.70	105,895.00	77,506.40	76,429.77
武汉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再生资源的回收、分类处置与销售；再生资源循环利用项目投资	25,000,000.00	78,072,734.49	23,618,606.63	6,950,838.27	-5,048,177.50	-5,097,994.14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再生资源循环利用	204,900,000.00	748,135,400.06	299,861,969.36	310,819,651.47	18,497,413.17	40,363,608.44

河南格林美中钢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再生资源的回收利用	156,250,000.00	223,535,070.08	153,591,415.15	48,391,939.36	989,079.77	4,397,223.20
湖北省城市矿产资源循环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子公司	研发	技术研发	10,000,000.00	10,517,420.80	9,447,707.48		-560,805.19	-560,805.19
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生产销售钴产品等	119,285,715.00	1,308,039,428.10	524,512,747.29	1,608,346,044.36	62,524,021.40	69,892,193.76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再生资源循环利用	441,800,000.00	904,760,885.90	432,238,383.88	221,564,505.05	2,694,684.43	6,033,123.87
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再生资源循环利用	465,000,000.00	469,357,665.09	462,082,857.08		-32,060,717.15	688,524.54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再生资源的回收利用	180,000,000.00	511,272,117.80	241,870,663.99	262,575,979.80	43,631,351.58	42,046,525.74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仙桃城市矿产大市场建设	33,900	9,522.35	9,808.52	30.00% 0		2012年11月22日	《关于投资建设武汉城市圈(仙桃)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废泥废渣处理项目	11,500	2,262.46	8,349.78	95.00% 0		2012年02月03日	《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并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荆门东区产业园建设（含荆门报废汽车项目）	32,000	11,338.71	24,703.48	70.00% 0			
江西报废汽车循环利用项目	30,000	4,923.09	20,487.05	98.00% 0		2012年02月03日	《关于投资建设报废汽车与废钢铁综合利用项目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

							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107,400	28,046.61	63348.83	--	--	--	--

6、在建项目的说明：

在建工程期末金额为 24.69 亿元，比年初数增加 10.71 亿元，增长 76.63%。

1、期末余额中报废汽车项目 10.42 亿元，本年新增 5.08 亿元，主要是公司为了战略布局报废汽车产业，用本期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新增及追加投资几大报废汽车处理园区，包括武汉、天津、荆门、江西等几大报废汽车园区；

2、电子废弃物相关项目 6.13 亿元，本期增加 1.54 亿元，一是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扩大电子废弃物的产能及进一步完善电子废弃物的深加工，河南电子废弃物综合利用工程一期拆解工序投入 0.82 亿元；二是废旧电路板中稀贵金属与废旧五金电器、废塑胶的循环利用项目增加投入 0.72 亿元；

3、电池材料板块相关项目 3.73 亿元，本期增加 2.61 亿元，主要是加大电池材料生产线投入；

4、其余工程期末余额为 4.42 亿元，增加约 2.79 亿,主要用于拓展原料的回收渠道的建设，包括投资建设的武汉城市圈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鄂中再生资源大市场项目及一些公共项目。

其中,主要在建工程进度：

(1) 江西报废汽车综合利用项目主体工程已建成，正在进行调试，有部分调试收入，已冲减其在建工程，预计 2015 年 7 月 1 日后进入正常生产，逐步产生效益。

(2) 武汉循环产业园区及天津报废汽车综合利用项目部分主体工程已建成，正在进入设备调试阶段，预计 2016 年开始形成规模，产生效益；

(3) 荆门园区稀贵金属、废旧五金电器、废塑料循环利用项目中关键工序废旧线路板处理的环境处理设施为全球设计，由欧洲供应商承建，从设计到完成设备制造耗时三年，目前正在全线安装调试，计划 2015 年 7 月 1 日后完工，投入生产，释放产能与效益。

(4) 河南电子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完成电子废弃物的一期拆解工序建设，进入试生产阶段，2015 年 7 月 1 日正式投入运行。

(5) 动力电池用原料（钴镍锰三元材料、球形氢氧化钴材料、高纯硫酸镍与三氧化二钴）项目正在进行设备调试，计划 7 月 1 日后投入试生产运行。

(6) 废渣废泥处理项目正在进行相关环保设施与手续验收，计划 2015 年 7 月 1 日后投入运行。

七、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机遇与市场竞争格局

1、国家宏观政策机遇

2011年3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2011—2015年）规划纲要》出台，把以城市矿山资源为主体的资源循环产业作为国家战略产业发展，给中国资源循环产业带来了战略性发展机遇！2010年10月10日，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把节能环保产业作为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第一产业，明确提出“加快资源循环利用关键共性技术研发和产业化示范，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和再制造产业化水平”、“加快建立以先进技术为支撑的废旧商品回收利用体系”及“鼓励绿色消费、循环消费、信息消费，创新消费模式，促进消费结构升级”。

2013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在视察公司武汉电子废弃物处理工厂后现场指示：“变废为宝、循环利用是朝阳产业。垃圾是放错地方的资源，把垃圾资源化，化腐朽为神奇，既是科学，也是艺术。你们要再接再厉！”2013年8月11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提出到2015年，我国节能环保产业总产值要达到4.5万亿元，成为国民经济新的支柱产业。毫无疑问，节能环保产业将成为推动中国产业升级和经济转型的发动机。

2015年1月，商务部等五部委发布《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中长期规划（2015-2020年）》，要求到2020年，大中城市再生资源主要品种平均回收率达到75%以上，实现85%以上回收人员纳入规范化管理、85%以上社区及乡村实现回收功能的覆盖、85%以上的再生资源进行规范化的交易和集中处理。培育100家左右再生资源回收骨干企业，再生资源回收总量达到2.2亿吨左右。

2015年3月5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开幕，李克强总理作政府工作报告时指出，要严格环境执法，关闭非法排放的工厂，对偷排偷放者出重拳，让其付出沉重的代价；对姑息纵容者严问责，使其受到应有的处罚。做好环保税立法工作。推广新能源汽车，治理机动车尾气，2005年底前注册营运的黄标车要全部淘汰。积极发展循环经济，大力推进工业废物和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我国节能环保市场潜力巨大，要把节能环保产业打造成新

兴的支柱产业。

2015年3月15日，李克强总理在答记者问时明确指出：环保法的执法不是棉花棒，是杀手锏。铁腕治污将成为中国政府对环境治理的新常态，中国的环保产业将发生重大变化，中国环保产业的竞争格局也将随之发生重大变化，一个造就环保产业英雄的时代呼之而出。中国的环保产业的门槛将大大提高，给优势企业带来良好的发展机遇。环境设施落后、生产装备落后、处理技术落后、环境管理落后、信息管理落后等五落后环保企业必将淘汰，技术、资本与环境管理成为环保企业运行的核心竞争力。

2、行业发展机遇

(1) 国内再生钴镍的回收利用还处于初级阶段，公司通过自主创新，在再生钴镍资源回收利用领域开发了一系列专利技术和较先进的生产工艺，实现从钴镍废料到超细钴粉、超细镍粉的循环再造，属于钴镍资源的高级循环。废弃钨资源方面，工业发达国家已经把回收再生和利用废残合金列入了正常生产的范畴，其回收利用废残硬质合金已达到年总产量的30-40%。国内的回收利用率还相对较低，废弃钨资源回收利用还有较大的市场空间。

(2)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已于2012年7月1日正式实施，将使中国电子废弃物进入指定企业的定向处置阶段，保障公司在电子废弃物处理领域的优势得到发挥。基金补贴制度，使电子废弃物处理获取稳定长效的财政政策支持，为公司新增业务的快速成长与获取良好收益奠定了坚实基础。2013年12月，国家财政部颁布《关于完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等政策的通知》，规定将已建成的优质处理企业纳入基金补贴范围，同时，还明确规定了基金补贴企业的退出规定。该项规定对于优质处理企业取得处理资质和拓展规模具有重要意义。2015年2月，国家发改委等六部委发布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目录（2014年版）》中新增的电热水器、燃气热水器、打印机、复印机、传真机、吸油烟机、监视器、移动通信手持机、电话单机等电子废弃物，大大扩大了电子废弃物收费处置的范围，使生产者支付处置费成为电子废弃物回收处置企业的正常持久的收益，为公司等处理电子废弃物的企业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与持续利益增长。

(3) 我国已成为汽车生产、销售大国。按照行业数据显示，截止2013年，中国汽车保有量达到1.37亿辆，到2020年，中国汽车保有量将达到2亿辆。显然，报废汽车数量将会随着汽车保有量的增长而快速攀升，成为一个前景广阔的资源再生产业。2013年《国务院关于加强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明确提出，到2015年我国节能环保产业总产值要达到4.5万亿元，成为国民经济新的支柱产业；建设“城市矿产”示范基地，推动再生资源清洁化回收、规模化

利用和产业化发展；推广报废汽车和废旧电器破碎分选等技术；提高稀贵金属精细分离提纯、塑料改性和混合废塑料高效分拣、废电池全组分回收利用等装备水平；深化废弃物综合利用，推动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建设，鼓励产业聚集，培育龙头企业。支持大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提高资源综合利用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凭借公司先进的资源再生回收经营管理理念及经验，并通过先进的报废汽车拆解综合利用技术、设备运用，已经在江西、湖北、天津等地建设世界先进的报废汽车处理基地。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主营业务解决资源与环境等问题，造福未来，属于朝阳产业，行业发展前景良好，随着公司市场份额的扩大和“城市矿山”回收体系的建立，具有持续的盈利增长能力和良好的发展前景。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2015年度经营计划

1、发展战略

公司的发展战略定位是：以“创建世界一流的战略稀缺资源城市矿山示范基地”为战略目标，建设再生钴镍资源领域的世界循环工厂和中国领先的电子废弃物、报废汽车与稀有金属资源的综合利用商。公司将继续开展全国范围内的废旧电池、电子废弃物以及报废汽车等城市矿山资源的环境友好型社会回收体系建设，并创新回收的商业模式，构建多层次的再生资源回收网络，为不断扩展的产能提供充足原料。通过发展先进的商业模式、技术模式、产业模式，解决公众普遍关注的废电池、电子废弃物、废线路板、报废汽车等突出污染物的循环利用关键问题，发展稀有、稀土、稀贵、稀散等稀缺金属资源循环利用的大产业，形成以稀缺金属资源化为主体的国际一流的国家城市矿产示范基地、循环经济教育示范基地，满足中国战略性新兴产业对稀缺金属资源的战略需求，成为中国生态文明建设的示范产业基地。

2015年的战略发展思路：（1）狠抓产能释放与效益释放，实现产能大释放与效益大增长的双丰收。（2）争创中国领先的报废汽车回收处理企业；延伸钴镍钨稀有金属材料核心产业链建设，建成中国钴镍电池材料品种最全、规模最大与技术先进的动力电池材料核心制造商，夯实公司在国内钴镍材料行业的领先地位；全面提升创新平台与信息平台建设，打造有国际竞争力的创新体系，推动公司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资源再生企业；遵循以“财务规范为中心、效益管理为中心”两个原则；优化资本结构，全面降低财务管理费用，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与资本实力。

2、2015年度经营计划

2015年是公司产能全面释放，走向规模效益，实现全面丰收的第一年。公司需要从建设、

生产、运营等方面全面释放产能与效益，2015年公司的格言是“突破市场、促进生产、狠抓管理、实现产能大释放和效益大增长”，在当前宏观经济形势不振的大形势下，公司管理层将克难奋进，实现释放产能与创造效益的双丰收，为股东创造良好的业绩回报，为社会创造良好的环保业绩。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产业经营方面

①全面释放电子废弃物业务板块产能，废旧家电拆解量力争达到1000万台左右，同时，针对国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目录（2014年版）》中新增的电子废弃物，公司将在五大电子废弃物处理基地迅速完善相关拆解线的建设，最终把公司建设为行业技术领先、模式先进、规模最大、覆盖中国主要地区的电子废弃物综合处理运行商，为公司业绩增长提供强劲持久的动力。

②推动公司江西、武汉、天津报废汽车项目的运行，完成零部件再造项目的建设，形成报废汽车回收拆解到零部件再造的完整产业链体系，逐步实现报废汽车产业的产能释放。

③废旧线路板、废五金与废塑料项目全面释放产能，进一步提升金、银等稀贵金属的产量，形成“电子废弃物回收拆解——拆解物深度循环——金属与塑料再造”的电子废弃物全产业链的核心业务模式。

④实现荆门格林美与与凯力克钴镍锰化学处理体系的生产、技术的集中融合管理，整合与优化集团镍钴锰以及综合利用化学体系的生产设施、技术工艺，合理配置原料与各种生产设施，集中开展技术攻关、人才引进与发展战略的研究，打造最具技术领先和成本竞争力的化学生产体系。

⑤进一步突破公司钴镍钨产品和电池材料的产能释放，实现钴镍锰粉体材料和电池材料的集团销售，整合资源、集中力量，把公司打造成为品种最齐全、规模最大、技术先进，适合各种动力电池与新能源汽车发展需要的电源材料战略供应商，夯实公司在中国钴镍锰粉体材料领域的领先地位。

⑥创新商业模式，完成仙桃城市矿山集散大市场的建设，实施再生资源的大宗化和集约化收集与交易；同时，迅速推进与湖北供销社集团的合作，实现渠道、资源、技术与资本的大联合，推动公司与湖北省供销集团构建混合经济发展湖北再生资源产业的进度，为公司快速扩张的循环产业规模提供充足原料。

（2）创新平台建设与人才培养方面

2015年，公司将以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以及国家电子废弃物资源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为

平台，构建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废弃物研究基地、人才培养基地与信息化管理基地。公司将在荆门园区组建六个中心：三个电池材料研究中心、一个电子废弃物绿色利用研究中心、一个金属废弃物循环利用研究中心、一个粉体材料研究中心；在天津园区组建一个废钢循环利用研究中心，在武汉组建一个报废汽车零部件再造研究中心。

（3）管理体系与绩效机制方面

全面推进年度经营目标集体承包责任制，完善激励和奖惩制度，充分发挥各经营主体的主观能动性，调动团队各成员的积极性，让每一个员工都能做到各司其职，加强精细化管理，在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把好成本关、质量关、效益关，并顺应市场需求，全面推行内控体系建设，将内控岗位设置到分子公司各部门，向降低消耗要效益，以消耗计量与量化为主体的成本管理为中心，形成由上而下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让内部控制无所不在，最大限度控制消耗成本。

（4）强化环保、安全及循环经济教育方面

公司必须坚守“不环保、不作业”的底线，让“强化环境管理，向污染宣战”深入人心、深入骨髓与灵魂，让环保成为全体员工与生产的正常工作行为；推进全流程的废弃物分类回收，形成全部分类、全部计量、全部回收的废弃物分类体系，实施物质流的平衡计算，最大限度提升回收率，最大限度降低消耗。

培养环境管理与安全管理人才，各分子公司设立运行有效的环保与安全部门，健全环境管理与安全管理的核查体系，实施全集团的环境管理、安全管理的核查、评估与管理。加强循环文化的普及、传播与培训，凝聚精气神，传播正能量，使循环文化成为公司发展永不枯竭的精神动力。

（三）资金需求与筹措

根据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将通过发行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以及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产能释放的流动资金，并优化财务结构，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快速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为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

（四）风险分析

1、宏观环境经济及政策风险

面对全球市场疲软、企业资金链紧张、竞争加剧等矛盾，公司将通过技术、管理、营销

等全方位的合理调整以及开源节流等多种措施，优化业务结构与产品结构，狠降成本，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保障公司的平稳发展。

2、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产业链不断延伸，公司面临着保持员工队伍的稳定、提升员工素质、建设和谐向上的企业文化、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等多方面的管理风险。公司将通过不断的完善管理体制及内部控制体系，通过全覆盖的信息化体系与ERP管理体系，通过对资金集中调度与核心业务集中掌控，来化解产业扩张过程中的管理风险；同时，全面推行以“财务规范为中心与效益为中心”的目标责任制度，将员工薪酬与业绩、能力等挂钩，把公司打造成为规范化、标准化、专业化、信息化、精细化，防范管理风险的优秀上市公司。

3、人才风险

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对管理人员、财务人员、技术人员等各方面的人才需求急剧增加。2015年，公司提出拥抱人才的人才理念，投资人才。培训人才将成为公司的核心人才观。对此公司一方面通过有计划地组织各类在职技术人员参加各类技术培训，提高素质，大力培养经营、管理、技术等方面的骨干人才；另一方面通过新的激励机制与管理机制，营造吸引人才、留住人才与激发人才的人力资源体系。

九、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本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将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原按成本法进行后续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及计量》进行核算。此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主要涉及到长期股权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两个资产负债表报表项目，对公司2013年度及本期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十一、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十二、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4年4月，本期公司通过设立方式与控股子公司武汉城市圈（仙桃）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共同出资500万元成立控股子公司格林美（深圳）前海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出资350万元，持股70%；武汉城市圈（仙桃）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出资150万元，持股30%，本期将该新增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 2014年4月，本期公司通过设立方式成立子公司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GEM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CO.,LIMITED），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3) 2014年5月，本期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清美通达锂能科技（无锡）有限公司的59%股权。收购后，清美通达锂能科技（无锡）有限公司成为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期将该新增孙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4) 2014年9月，本期公司通过投资方式收购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60%股权，本期将该新增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十三、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有关要求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12]43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了相应修订，从制度上保证了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能够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现行的现金分红政策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制定合理的利润

分配方案，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未进行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或变更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1、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57,958.21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合计转增17,387.4654万股，转增后股本为75,345.6834万股。

2、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3、201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92,384.0167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5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4、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923,840,16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 27,715.205 万股，转增后股本为 120,099.2217 万股。

2014 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以 2014 年前三季度和 2014 年度现金分红的合计数据计算，见下表。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4 年	60,049,610.86	211,046,918.92	28.45%		
2013 年	0.00	144,115,088.86	0.00%		

2012 年	28,979,109.00	134,635,571.01	21.52%		
--------	---------------	----------------	--------	--	--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编制了201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1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十六、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 年 01 月 16 日	武汉、荆门产业园	实地调研	机构	南方基金	公司经营和发展状况,提供公司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2014 年 02 月 10 日	湖北荆门、武汉阳逻、江西丰城的三个产业园及仙桃大市场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广核财务、国投财务、信达澳银基金、长江证券、东海证券、江苏瑞华、人保资管、华商基金、广发证券、国泰君安证券、大成基金、阳光保险、富国基金、宝盈基金、泰达宏利基金、中德证券	公司经营和发展状况,提供公司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2014 年 02 月 13 日	荆门产业园	实地调研	机构	鹏华基金、大成基金、中山资管、长信基金、德邦基金、中山证券、华泰资产管理、浙商证券、上海嘉华投资、易方达基金、华邦投资、国金通用、哈勃投资、兵工财务、海通证券	公司经营和发展状况,提供公司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2014 年 02 月 16 日	江西、荆门产业园以及仙桃大市场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德证券、招商基金、安信证券、国海证券、盈峰资本、上海盛宇基金、民森投资、银河证券	公司经营和发展状况,提供公司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2014 年 03 月 02 日	荆门产业园、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苏州高锦创业投资、三峡财务投行部、太平洋证券自营、中山证券资管、招商基金、东方证券、城鼎基金、中植企业集团、国寿养老投资管理、天首投资基金、西南证券、浙商控股、国贸东方、中德证券	公司经营和发展状况,提供公司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2014 年 03 月 14 日	荆门产业园	实地调研	机构	沃田沃(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涪商投资	公司经营和发展状况,提供公司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2014 年 07 月 31 日	荆门产业园	实地调研	机构	太平资产、华夏基金、银河基金、光大证券、光大保德信基金	公司经营和发展状况,提供公司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2014 年 08 月 13 日	江西电子废弃物循环产业园、江西报废汽车循环产业园	实地调研	机构	浙商证券、光大证券、光大保德信基金、华夏基金、嘉实基金、泰康资产管理、东方证券、凯基证券、上海博鸿投、太平资产、银河基金、农银汇理基金、民森投资、宏源证券、平安资产、财通基金	公司经营和发展状况,提供公司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2014 年 09 月 10 日	深圳总部	实地调研	机构	易方达基金、宏源证券	公司经营和发展状况,提供公司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2014 年 10 月 09 日	武汉循环产业园、荆门循环产业园调研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建投、大成基金、中海基金、安邦资产、国都证券、长江证券、广证恒生、前海鼎业投资、前海开源基金、海南宝来工贸、景顺长城基金、鹏华基金、招商证券、光大证券、美银投资、建银城投环保基金、华泰柏瑞基金、国海富兰克林基金、富国基金、长城证券、沅杨资产、创金合信基金、建信基金、中山证券、上投摩根	公司经营和发展状况,提供公司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2014 年 10 月 31 日	深圳总部	实地调研	机构	嘉实基金、光大证券、泰康资产管理、南方基金、易方达基金、前海人寿、中海基金、安邦资产、大成基金、广发证券、长城证券	公司经营和发展状况,提供公司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2014 年 11 月 14 日	深圳总部	实地调研	机构	国金证券、中国人保资产、博时基金、安信证券、诺安基金、中信证券、华安基金	公司经营和发展状况,提供公司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注2）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注3）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注4）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注5）	披露索引
AGC 清美化学株式会社、长濑产业株式会社、上海信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清美通达锂电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59% 股权	5,298.2	报告期内所涉及的资产产权已全部过户	有利于提升电池材料的技术水平，拓展动力电池材料领域的市场份额和发展空间。	238.17 万元	1.13%	否		2014 年 05 月 06 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合同的公告》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厦门梅花实业有限公司、樊启鸿、樊红杰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60% 股权	30,000	报告期内所涉及的资产产权已全部	将公司电子废弃物拆解业务进一步覆盖至经济发达的长三角核心区域	2522.79 万元	11.95%	否		2014 年 07 月 24 日	《关于收购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60% 股权的公告》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过户	地区，进一步丰富公司稀有金属资源回收种类，使公司进入了工业固体废物填埋的新领域。						
--	--	--	----	--	--	--	--	--	--	--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二、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荆门格林美、孙公司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与关联方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的购销和加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属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具体详见公司2015年3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与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公司与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5年03月0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2年09月25	20,000	2012年12月19日	14,900		22个月	否	否

	日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2 年 11 月 22 日	18,000	2013 年 07 月 24 日	17,000		8 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3 年 04 月 20 日	20,000	2013 年 05 月 20 日	18,000		3 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3 年 11 月 25 日	23,700	2013 年 11 月 27 日	12,000		10 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3 年 11 月 30 日	21,000	2013 年 12 月 01 日	16,000		28 个月	否	否
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1 月 30 日	10,000	2013 年 12 月 30 日	9,921		1 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2 日	10,000	2014 年 06 月 10 日	2,200		1 年	否	否
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07 月 24 日	5,000	2014 年 08 月 30 日	3,060		1 年	否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 年 08 月 08 日	30,000	2014 年 09 月 29 日	20,000		1 年	否	否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2014 年 08 月 08 日	2,000	2014 年 09 月 02 日	1,000		1 年	否	否
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014 年 08 月 23 日	12,300	2014 年 09 月 05 日	12,169		1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59,3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60,3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72,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26,25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59,3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60,3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172,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126,25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9.4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2、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杉杉户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3年04月11日					市场价		否		2014年度,累计提供775吨四氧化三钴,涉及金额为11700.25万元。
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清美通达锂能	湖南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03日					市场价		否		2014年度,累计提供1105.2吨四氧化三钴,涉及金额为17175.11万元。

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3、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四、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许开华、王敏、周波、牟健、王健、彭本超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	2010 年 01 月 22 日	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半年内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事项均得到严格履行。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	2014 年 05 月 29	自公司本次非公	报告期内，相关

	司	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不转让本次认购股份。	日	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	承诺事项均得到严格履行。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嘉兴长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本次认购股份。	2014 年 05 月 29 日	自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	报告期内，相关承诺事项均得到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收购江苏凯力克 51% 股权	2014 年 01 月 0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5,581.91	5,980.76		2012 年 12 月 01 日	《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修订稿）》刊登在公司制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收购扬州宁达 60% 股权	2014 年 01 月 0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850	3,990.57		2014 年 07 月 24 日	《关于收购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60% 股权的公告》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萍、金彬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票，聘请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保荐机构，期间共支付保荐承销费用1600万元；另外，公司收购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股权，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财务顾问，期间支付财务顾问费450万元。

六、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八、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2年12月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604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8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实际发行公司债券8亿元（12格林债），利率6.65%，期限8年，附第5年末公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公司2012年债券于2012年12月21日发行，2013年1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117	0.00%	170,383,333				170,383,333	170,390,450	18.44%
3、其他内资持股	7,117	0.00%	170,383,333				170,383,333	170,390,450	18.4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70,383,333				170,383,333	170,383,333	18.44%
境内自然人持股	7,117	0.00%						7,117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53,449,717	100.00%						753,449,717	81.56%
1、人民币普通股	753,449,717	100.00%						753,449,717	81.56%
三、股份总数	753,456,834	100.00%	170,383,333				170,383,333	923,840,167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2月28日，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229号文）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5名特定对象共发行17,038.3333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10.32元/股。该等股份于2014年5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托管手续，并于2014年5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次非公开发行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229号文）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5名特定对象共发行17,038.3333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5名特定对象共发行17,038.3333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该等股份已于2014年5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预登记托管手续，并于2014年5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753,456,834股变为923,840,167股。2014年6月24日，公司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2014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已按转增后的股本计算调整。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4年04月23日	10.32	170,383,333	2014年05月29日	170,383,333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2012年公司债券	2012年12月21日	6.65%	8,000,000	2013年01月24日	8,000,000	
权证类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2012年12月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604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8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实际发行公司债券8亿元（12格林债），利率6.65%，期限8年，附第5年末公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公司2012年债券于2012年12月21日发行，2013年1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014年2月28日，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229号文）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5名特定对象共发行17,038.3333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10.32元/股。该等股份于2014年5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托管手续，并于2014年5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股份总数由753,456,834股变为923,840,167股，详见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6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8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如有) (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0%	140,393,408		24,900,000	115,493,408	质押	106,300,000
东海基金—工商银行—东海基金—鑫龙 50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7.38%	68,153,333		68,153,333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2%	51,896,583			51,896,583		
嘉兴长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3%	36,330,000		36,330,000			
汇添富基金—上海银行—添富—天堂硅谷—定增双喜盛世添富牛 20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71%	25,000,000		25,000,000			
深圳市协迅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3%	21,559,613			21,559,613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一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1.73%	16,000,000		16,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一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其他	1.36%	12,599,682			12,599,682		
深圳市殷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2%	11,270,000			11,270,000		
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	9,817,956			9,817,956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见注 3)	东海基金—工商银行—东海基金—鑫龙 50 号资产管理计划、嘉兴长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汇添富基金—上海银行—添富—天堂硅谷—定增双喜盛世添富牛 20 号资产管理计划和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保险产品因参予公司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成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 上述股东的股份于 2014 年 5 月 29 日上市, 此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 12 个月, 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29 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汇丰源法定代表人王敏与鑫源兴法定代表人许开华为夫妻关系; (2) 汇丰源与鑫源兴为一致行动人; (3) 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115,493,408	人民币普通股	115,493,408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51,896,583	人民币普通股	51,896,583					
深圳市协迅实业有限公司	21,559,613	人民币普通股	21,559,613					
中国农业银行一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2,599,682	人民币普通股	12,599,682					
深圳市殷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2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70,000					
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9,817,956	人民币普通股	9,817,956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966,366	人民币普通股	5,966,366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4,999,866	人民币普通股	4,999,866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一组合	4,750,806	人民币普通股	4,750,806
中国银行一大成财富管理 2020 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	4,277,103	人民币普通股	4,277,10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汇丰源法定代表人王敏与鑫源兴法定代表人许开华为夫妻关系；(2) 汇丰源与鑫源兴为一致行动人；(3) 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本报告期末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股东深圳市殷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2,370,000 股，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8,90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王敏	2006年06月19日	79045553-5	2600万元	为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
未来发展战略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除投资公司之外，无其他业务。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等	2014年末，汇丰源的总资产为606,243,782.41元，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44,977,350.00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2,516,925.99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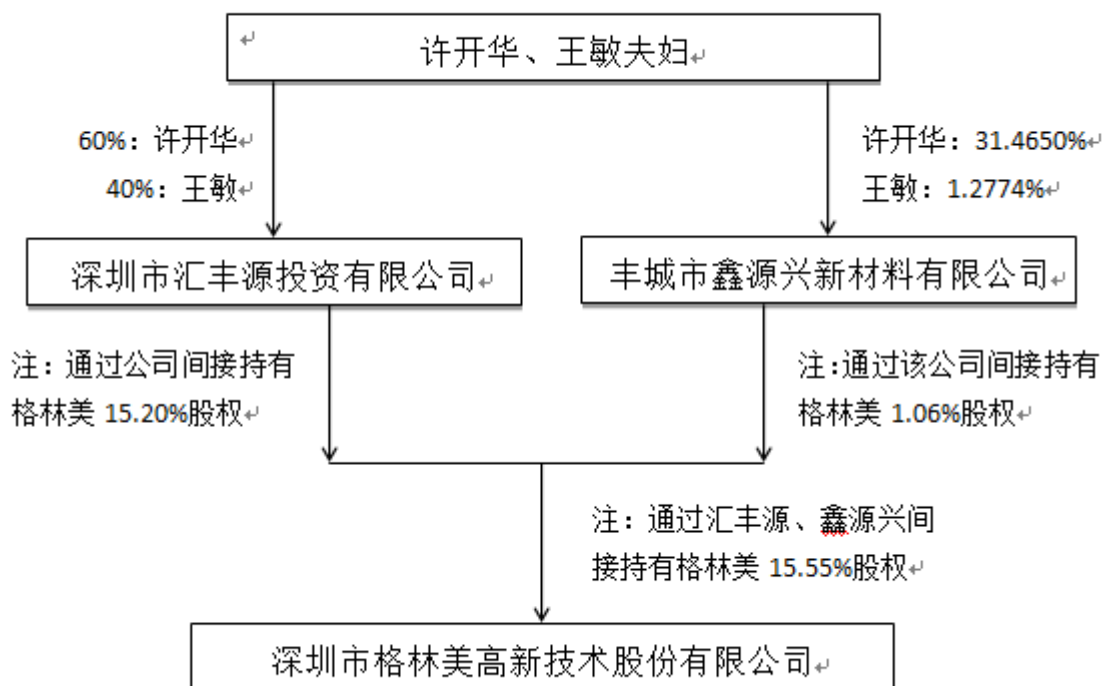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许开华	中国	否
王敏	中国	否
最近5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许开华，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敏，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数 (股)	本期减持股数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许开华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9	2006年12月11日	2016年03月19日	0	0	0	0
王敏	董事、常务副总	现任	女	56	2006年12月11日	2016年03月19日	0	0	0	0
余和平	董事	现任	男	57	2006年12月11日	2016年03月19日	0	0	0	0
张旻	董事	现任	男	36	2014年09月29日	2016年03月19日	0	0	0	0
李映照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3年03月19日	2016年03月19日	0	0	0	0
黄江求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15年01月16日	2016年03月19日	0	0	0	0
杜庆山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8	2013年03月19日	2015年01月16日	0	0	0	0
陈朝晖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4	2013年03月19日	2016年03月19日	9,490	0	0	9,490
王健	监事	现任	女	52	2006年12月11日	2016年03月19日	0	0	0	0
彭本超	监事	现任	男	60	2012年03月19日	2016年03月19日	0	0	0	0
周波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06年12月11日	2016年03月19日	0	0	0	0
牟健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06年12月11日	2016年03月19日	0	0	0	0
宋万祥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3年05月17日	2016年03月19日	0	0	0	0

周继锋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2年03月11日	2016年03月19日	0	0	0	0
唐丹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3年05月17日	2016年03月19日	0	0	0	0
蒋振康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0	2013年05月17日	2016年03月19日	0	0	0	0
欧阳铭志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9	2014年09月11日	2016年03月19日	0	0	0	0
鲁习金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4年11月17日	2016年03月19日	0	0	0	0
潘骅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7	2014年11月17日	2016年03月19日	0	0	0	0
周启超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35	2014年11月17日	2015年03月18日	0	0	0	0
陈斌章	总会计师	现任	男	52	2014年09月11日	2016年03月19日	0	0	0	0
周中斌	董事	离任	男	51	2010年02月26日	2014年09月10日	0	0	0	0
合计	--	--	--	--	--	--	9,490	0	0	9,490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截至本报告期披露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周中斌先生于2014年9月10日辞去董事职务，并于2014年9月29日聘任张旻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杜庆山先生于2015年1月16日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并于2015年1月16日聘任黄江求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于2014年9月11日聘任欧阳铭志先生、宋万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陈斌章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公司于2014年11月17日聘任潘骅先生、鲁习金先生、周启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周启超先生已于2015年3月18日离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经历如下：

（一）董事

许开华，男，汉族，1966年出生，中南大学冶金材料专业研究生学历，中南大学兼职教授，曾在中南大学从事教学、研究，曾与东京大学山本研究室进行短期合作研究(受聘高级研

究员)，现任公司董事长、国家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执行主任、商务部循环经济研究基地执行主任、中国循环经济协会副会长，中国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协会副会长、中国物资再生协会副会长、鑫源兴执行董事，汇丰源监事。

王敏，女，汉族，1959年出生，会计学大专学历。曾任安徽省马钢公司中板厂财务科长、深圳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公司财务经理、深圳中物集团下属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市中金高能电池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汇丰源执行董事。

余和平，男，汉族，1958年出生，大学本科，高级经济师。曾任轻工业部食品工业局助理工程师、广东省食品工业研究所工程师、广东轻工发展进出口公司出口部副经理、香港华轻（香港）开发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历任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公司投资部经理、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部经理。现任广东粤科风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风控总监、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昉，男，汉族，1979年出生，清华大学/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5月-2010年8月，任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经理；2010年8月-2013年8月，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投资部投资总监；2013年8月-2014年，任中植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职于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李映照，男，汉族，1962年出生，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获博士研究生学位。曾任湖南省怀化市地委党校讲师、华南理工大学数学系会计，现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会计学教授、MBA中心副主任，兼任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黄江求，男，汉族，1966年出生，毕业于厦门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深圳发展银行高新区支行行长、深圳发展银行梅林支行行长、深圳发展银行南油支行行长、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公司业务五部总经理。

（二）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陈朝晖，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经济师。1996年~2000年，广东省科技评估中心，经济师。2001年~2009年，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公司，历任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经理。2009年~2013年，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组组长，2014年-至今，广东省粤科科技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彭本超，男，1955年出生，自动化专业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

居留权。1982年到株洲硬质合金工业公司（国家特大型企业），先后任技术员、计控处副处长（期间，1986年4月送往瑞典sandvik硬质合金公司培训4个月）；1989年3月调干到深圳市益力矿泉水股份有限公司，任技术部设备主管工程师，1996年11月去日本青本固株式会社培训，回国后组建深圳益力股份公司塑料容器厂并担任厂长；2002年8月至2012年3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3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王健，女，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大学学历，经济师；1985年9月进入马鞍山钢铁公司材料处工作，历任科员、副科长，期间1986年7月-1987年7月到厦门大学经济管理专业进修；2002年7月-2002年9月，任长沙力元新材料股份公司华南区市场销售经理；2005年10月-2008年9月，任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8年10月至2013年7月，任武汉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总经理助理，人力资源总监。

（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周波，男，汉族，1968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MBA研修班毕业，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宝钢集团朝阳精密带钢有限公司经营部经理、工程师；深圳市中金高能电池材料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06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牟健，男，土家族，1973年出生，会计专业大学学历，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先后在中国长江动力公司、中国北方工业广州公司、北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门任职会计、会计经理等，2006年12月至2010年5月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2010年2月至2014年11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周继锋，男，汉族，1974年出生，化学专业大学学历，化学工程师。先后在东洋油墨制造株式会社斗门东洋化工厂、香港金山工业集团深圳时晖电化有限公司，湘潭市昌盛精细化工研究所工作；2004年2月至2012年3月，先后任公司分析与质检中心主任、研发部经理、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蒋振康，男，汉族，1985年出生，英国斯旺西（swansea）大学国际管理专业研究生毕业。2007年6月至2008年5月，先后任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车间生产管理助理、企管部助理、质检部助理、行政部助理等职；2010年12月至2011年4月，任公司董事长秘书；2011年5月至2012年3月，先后任公司沙井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2年4月至2013年5月，任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唐丹，男，汉族，曾用名赖单舟，1968年出生，电气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工程师。1989

年至2002年，先后任湖南平江氮肥厂车间主任、副厂长，深圳中金高能电池材料有限公司质检部经理、生产部经理；2002年至2005年，任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至2013年5月，先后任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11年至2012年，在中国人民大学深圳研究院，接受现代企业管理MBA培训；2013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欧阳铭志，男，汉族，1976年出生，法律专业本科学历，中国政法大学民商法在职研究生。1996年10月-2010年2月，先后在深圳市广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中金高能电池材料有限公司任经理等职务，具有十五以上年的市场营销经验。2010年3月-2014年8月，先后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市场中心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鲁习金，男，1971年出生，应用化学专业，MBA，研究生学历，获得国家高级职业经理人证书。2005年10月-2009年10月，任湖北荆工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10月-2012年5月，先后任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5月-2014年11月，任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潘骅，男，1978年出生，机械制造专业，本科学历。2001年-2009年，先后任无锡布勒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销售工程师，布勒设备工程（无锡）有限公司销售主管，无锡东寅拉链有限公司执行总裁；2009年-至今，任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凯力克副总经理。

宋万祥，男，汉族，1964年出生，会计专业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2000年1月至2002年4月，任深圳市中金高能电池材料有限公司（中金岭南下属）财务部经理；2002年5月至2012年11月，先后任广东嘉耀木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风火创意股份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12月至2013年5月，任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陈斌章，男，汉族，1963年出生，会计专业，会计师，1998年6月-2004年9月，先后任香港正昌（集团）公司东莞印染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湖北金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会计师、湖北四季青景观园林建设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4年10月-2014年8月，任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总会计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许开华	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6年10月20日		否
许开华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06年06月19日		否
王敏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6年06月19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述为截至报告披露日的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映照	华南理工大学	教授			是
李映照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李映照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李映照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余和平	广东粤科风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风控总监			是
余和平	佛山市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张 旻	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是
陈朝晖	广东省粤科科技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是
黄江求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公司业务五部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述为截至报告披露日的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决策程序：董事和监事报酬与支付由股东大会确定，其中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根据公司相关薪酬制度以及具体职务领取报酬；高级管理人员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年度绩效进行考核确定其年度薪酬。

确定依据：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确定董事、监事和高级

管理人员的报酬。

实际支付情况：依据相关制度，独立董事按季度发放，其余按月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许开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8	现任	104.49		104.49
王敏	董事、常务副总	女	55	现任	65.41		65.41
余和平	董事	男	56	现任			
张旸	董事	男	35	现任			
李映照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9		9
杜庆山	独立董事	男	57	离任	4.5		4.5
陈朝晖	监事会主席	男	43	现任			
王健	监事	女	51	现任	38.37		38.37
彭本超	监事	男	59	现任	30.58		30.58
周波	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47.54		47.54
牟健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41.31		41.31
宋万祥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35.1		35.1
周继锋	副总经理	男	40	现任	41.19		41.19
唐丹	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33.41		33.41
蒋振康	副总经理	男	29	现任	45.14		45.14
欧阳铭志	副总经理	男	38	现任	39.25		39.25
鲁习金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24.57		24.57
潘骅	副总经理	男	36	现任	30		30
周启超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4	离任	11.75		11.75
陈斌章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33.85		33.85
周中斌	董事	男	50	离任			
合计	--	--	--	--	635.46	0	635.4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周中斌	董事	离任	2014年09月10日	个人原因
宋万祥	副总经理	聘任	2014年09月11日	董事会聘任
欧阳铭志	副总经理	聘任	2014年09月11日	董事会聘任
陈斌章	总会计师	聘任	2014年09月11日	董事会聘任
周启超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14年11月17日	董事会聘任
鲁习金	副总经理	聘任	2014年11月17日	董事会聘任
潘 骅	副总经理	聘任	2014年11月17日	董事会聘任
杜庆山	独立董事	离任	2015年1月16日	个人原因
周启超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5年3月18日	个人原因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无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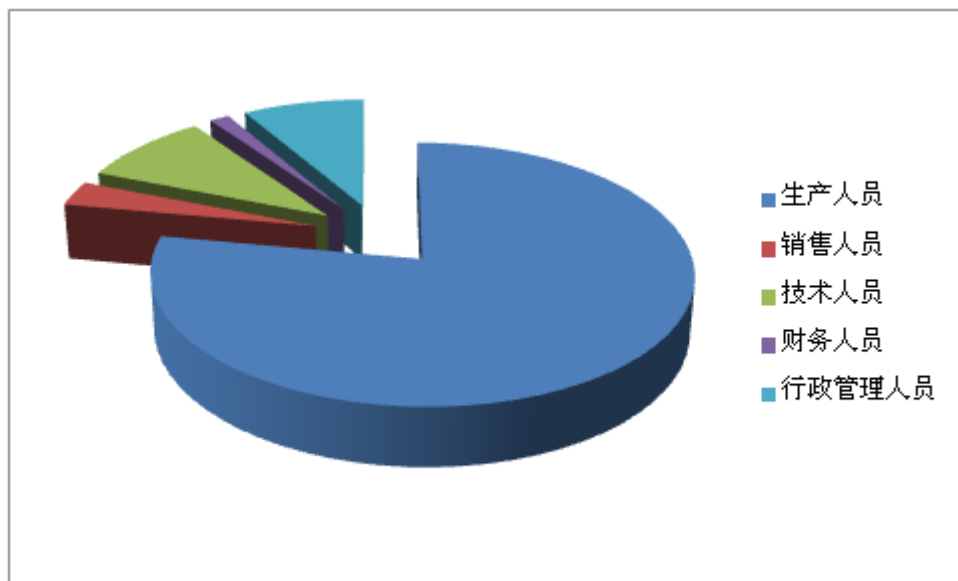
六、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情况

截至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含全资、控股子公司）4584人，公司没有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员工情况的具体构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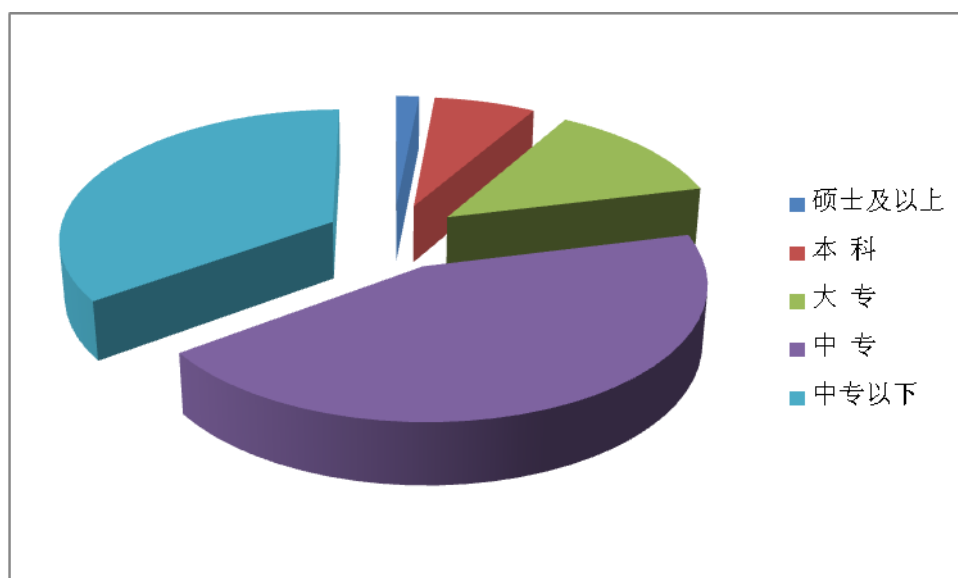
（1）按员工专业结构

专 业	数量（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生产人员	3570	77.88%
销售人员	145	3.16%
技术人员	420	9.16%
财务人员	63	1.37%
行政管理人员	386	8.43%
合 计	4584	100%



(2) 按员工受教育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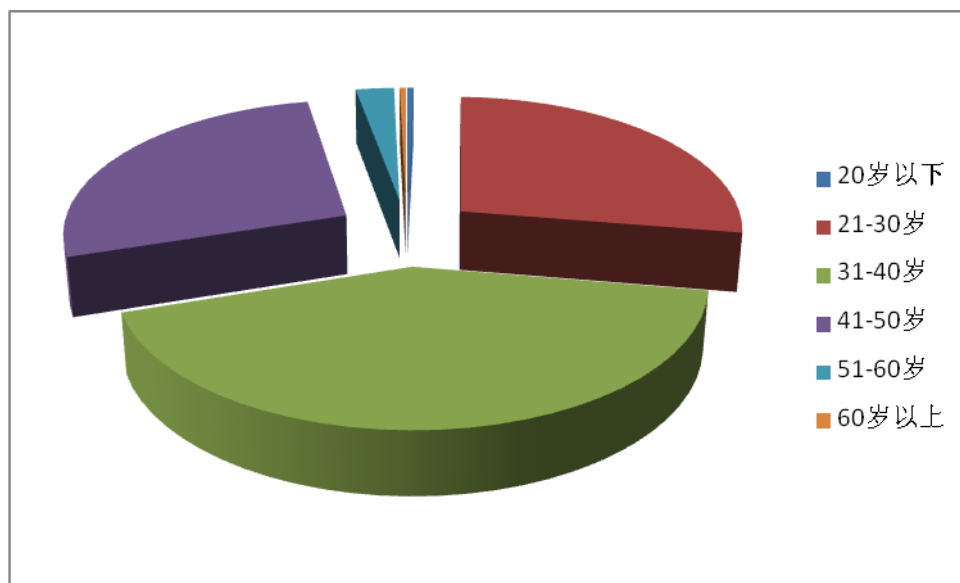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 (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硕士及以上	71	1.55%
本科	314	6.85%
大专	580	12.78%
中专	1995	43.80%
中专以下	1624	35.02%
合计	4584	100%



(3) 年龄构成

年龄构成	人数 (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	--------	---------

20岁以下	18	0.39%
21-30岁	1248	27.23%
31-40岁	1945	42.43%
41-50岁	1243	27.12%
51-60岁	114	2.49%
60岁以上	16	0.35%
合计	4584	100%



2、员工薪酬政策及培训情况

公司向员工提供在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与绩效工资构成。2014年，公司深化员工工作绩效考核，并加大了对优秀员工的奖励力度，有效调动了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不定期开展员工的各种培训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寻求优秀的培训资源，构造了完备的培训体系，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管理思维培训、员工有效沟通培训等，不断提升员工的职业技能和人文素质，为公司发展储备了一大批优秀的骨干人才。

3、员工劳动安全和社会保障情况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按照国家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为员工提供充分的劳动安全防护措施，并严格按照国家规定为企业员工缴纳医疗保险金、养老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工伤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安心工作提供了充分的劳动保障。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控制规章制度，完善公司内部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行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未收到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

1. 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权利，并通过聘请律师见证保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 控股股东与公司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为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5.20%的股权，除持有公司股权外，无投资于其它企业的情况。控股股东对公司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未出现向控股股东提供未公开信息的不规范行为。

3. 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成员6人，其中独立董事2人，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等法律法规开展工作，认真出席董事会，积极参加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影响地独立履行职责。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下设以下四个专门委员会，即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了各委员会的议事规则。对于与各委员会有关的工作事项，在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各委员会先行讨论，并形成意见之后，再提交董事会审议。

4. 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3人，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按规定的程序召开了监事会，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认真培养每一位员工，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设立了接待广大投资者咨询的电话热线、专用电子信箱，认真接受各方咨询。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公司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开披露信息的媒体，使广大投资者能方便、及时地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1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如实、完整地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前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等相关档案，供公司自查和相关监管机构查询。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的情况，也没有收到监管部门因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或涉嫌内幕交易等原因而出具的查处和整改的情况。

报告期内及 2014 年年度报告编制期间，公司不存在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情况。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5 月 26 日	1、《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201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4、《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关于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6、《关于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7、《关于公司 2014 年度银行授信计划的议案》；8、《关于子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支行申请 3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 1 亿元担保的议案》；9、《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沙支行申请人民币 6.38 亿元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10、《关于聘请 201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会议以现场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2014 年 05 月 27 日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37）刊登于 2014 年 5 月 27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p>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p>	<p>2014 年 09 月 29 日</p>	<p>1、《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沙支行申请 9.6 亿元人民币贷款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2、《关于调整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3、《关于提名张旻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4、《关于全资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掇刀支行申请新增 3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5、《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6、《关于全资子公司荆门格林美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北省分行申请人民币 4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会议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p>	<p>2014 年 09 月 30 日</p>	<p>《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94）刊登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p>
------------------------	-------------------------	--	-----------------------------------	-------------------------	---

3、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李映照	17	6	10	1	0	否
杜庆山	17	7	1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在2014年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务，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发展战略等情况，详实听取了相关人员的汇报；在董事会上发表意见、行使职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和核查，对报告期内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的独立董事意见，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各位独立董事还深入公司现场调查，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履行《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年

报工作规程》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职责，共召开6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内审部门提交的内部审计报告、年度审计计划及总结等事项，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严格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了有效的指导和监督。在年报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在审计机构进场前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和重点审计范围；督促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工作进展，保持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交换意见，确保审计工作按时保质完成。

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认真履行《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职责，共召开3次会议，对公司收购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使用项目及公司发行中票、短融等重大事项进行认真讨论，提出了很好的建议，对公司的战略决策起到了重要作用。

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共召开4次会议，对董事会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事项进行了提名和讨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共召开2次会议，认真审阅了董事、监事、高管的薪酬及绩效考核，认真讨论了公司201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出了合理建议。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许开华、王敏夫妇。控股股东汇丰源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未持有其他任何企业、公司或其他机构、组织的股权或权益；实际控制人许开华、王敏夫妇除汇丰源外未控股其他公司。许开华先生为丰城市鑫源兴

新材料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鑫源兴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未持有其他任何企业、公司或其他机构、组织的股权或权益。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生产、销售等业务体系，完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情况

本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全部足额到位，出资情况由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深鹏所验字[2006]113号《验资报告》予以了验证。本公司及子公司具备了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现有主要生产经营厂房为自建，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及子公司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资产和其他资源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也未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和领薪，也未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公司财务人员未在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中兼职。公司实际控制人许开华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在参与公司决策管理过程中根据其在公司中的不同身份，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依法行使其职权。

3、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经营场所和办公机构均与股东完全分开，不存在与股东及关联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根据经营的需要设置了财务部、审计部、生产部、研发部、市场部、原料部、证券部等职能部门，并制订了一系列完整的规章制度，对各部门进行了明确的分工，各部门依照规章制度行使各自职能。

4、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配备了必要财务人员。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5、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生产、销售等业务体系，完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业务开展依赖股东的情况，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的情况。

七、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董事会的正确指导下积极调整经营思路，不断加强内部管理，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的各项任务。公司各项考评及激励机制、相关奖励制度执行情况良好，起到了应有的激励和约束作用。

第十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为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自身经营管理的特点，逐步完善和提高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规范运作水平，建立了较为完善、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具体情况如下：

1、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有较为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完善的管理制度，主要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制度》、《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及决策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薪酬管理制度》等制度。同时，公司定期对各项制度进行检查和评估，通过内控制度的及时补充、修订，以及内部信息沟通有效性持续加强，公司的内部控制环境得到进一步的提升。

2、生产经营控制：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特点，公司针对每个岗位，制定了明确的工作职责和岗位说明书及工作流程，并制定了涉及生产、采购、验收、仓储、销售、财务、人事管理等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上述体系的建立使得公司的经营运作得到有效的控制，为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提供了保证。

3、财务管理控制：

为了加强公司的财务会计工作，维护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法律和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财务会计相关负责人管理制度》、《费用报销管理办法》、《货币资金管理办法》、《票据管理制度》、《财务档案管理办法》等，有效降低了财务风险，从根本上规范公司会计核算，

确保了财务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的真实、合法、合规。

4、信息披露控制：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等。在制度中规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责任人及义务人职责；信息披露的范围和内容及重大信息的范围；信息披露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信息披露相关文件、资料的档案管理；投资者关系活动等等。对公司公开信息披露和重大内部信息沟通进行全程、有效的控制。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对外接待、网上路演等投资者关系活动规范，确保了信息披露公平。

5、内部审计控制：

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明确规定了审计部门的职责、权限、工作内容、工作方法和程序。通过内部审计工作的有效开展，持续监督检查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和主要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不断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有效防范了内部控制的风险，保障了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正常进行。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1）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2）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3）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4）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贯彻执行。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依据《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以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范性文件为依据，建立了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的有关规范标准中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3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董事会关于 2014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格林美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的有关规范标准中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3 月 27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相关制度，并就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做了明确规定。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快报、业绩预告修正等的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3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瑞华审字【2015】481100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萍、金彬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林美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格林美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3,510,471.78	719,471,085.2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1,544,564.56	163,185,599.52
应收账款	846,050,656.43	463,009,627.52
预付款项	212,762,601.11	237,085,525.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086,487.94	12,672,608.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44,492,751.06	1,619,572,528.0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35,599.99	

其他流动资产	197,351,885.34	108,181,042.84
流动资产合计	5,020,035,018.21	3,323,178,017.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62,795.50	55,269,557.0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29,838,442.11	2,244,022,418.31
在建工程	2,469,367,431.00	1,398,084,582.09
工程物资	626,976.80	831,407.52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40,866,105.79	420,153,136.00
开发支出	38,871,848.78	21,155,632.63
商誉	227,453,678.32	23,295,929.79
长期待摊费用	18,797,334.38	22,076,290.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588,358.75	27,554,821.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9,807,979.57	170,987,039.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66,780,951.00	4,413,430,815.38
资产总计	11,586,815,969.21	7,736,608,833.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11,777,840.75	2,059,196,589.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2,235,081.38	183,732,300.00
应付账款	513,258,121.15	224,572,719.21
预收款项	74,392,851.00	167,709,436.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9,746,254.84	19,548,853.12
应交税费	34,755,804.87	19,583,139.26
应付利息	3,268,668.10	1,599,929.3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0,309,400.87	35,365,606.8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9,900,000.00	288,04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1,782,898.96	10,692,803.54
流动负债合计	4,411,426,921.92	3,010,041,377.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68,920,000.00	1,147,820,000.00
应付债券	793,649,817.65	792,809,708.8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19,701,8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872,237.45	
递延收益	134,163,996.24	116,258,289.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766,424.56	17,243,043.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38,074,275.90	2,074,131,041.69
负债合计	6,849,501,197.82	5,084,172,418.9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23,840,167.00	753,456,83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65,618,619.08	1,096,824,091.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25,087.44	-1,819,976.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374,702.21	25,304,476.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71,627,496.03	464,650,802.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289,135,896.88	2,338,416,229.27
少数股东权益	448,178,874.51	314,020,184.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37,314,771.39	2,652,436,414.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586,815,969.21	7,736,608,833.16

法定代表人：许开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万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万祥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437,037.07	111,272,270.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	
应收账款	344,160.88	1,245,974.34
预付款项	2,691,303.68	1,920,316.7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21,265,246.35	2,178,745,587.23
存货	782,861.02	563,901.2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3,647.28	
流动资产合计	3,299,754,256.28	2,293,748,049.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13,189,624.31	1,815,760,024.3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031,660.53	45,926,867.2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487,652.36	8,845,168.76
开发支出		3,806,002.4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4,340.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8,155.19	7,193,643.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77,527,092.39	1,911,626,046.76
资产总计	6,777,281,348.67	4,205,374,096.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82,000,000.00	93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0,000,000.00
应付账款	1,139,776.00	19,944,196.16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3,034,488.85	4,254,317.24
应交税费	3,673,842.49	9,508,709.05

应付利息	1,573,118.28	1,573,118.2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55,064,162.60	117,730,543.5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000,000.00	68,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686,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776,485,388.22	1,245,696,884.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42,920,000.00	181,920,000.00
应付债券	793,649,817.65	792,809,708.8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1,250.00	671,25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214,568.33	14,451,833.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51,455,635.98	989,852,792.03
负债合计	3,027,941,024.20	2,235,549,676.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23,840,167.00	753,456,83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83,460,318.42	1,115,029,999.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374,702.21	25,304,476.93
未分配利润	112,665,136.84	76,033,109.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49,340,324.47	1,969,824,420.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777,281,348.67	4,205,374,096.4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908,856,340.92	3,486,028,287.86
其中：营业收入	3,908,856,340.92	3,486,028,287.8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53,853,978.56	3,396,247,316.52
其中：营业成本	3,180,826,116.39	2,908,462,167.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9,723,175.82	9,327,907.15
销售费用	37,502,529.86	31,769,576.79
管理费用	273,121,410.82	226,083,341.90
财务费用	230,533,169.45	201,056,443.97
资产减值损失	22,147,576.22	19,547,879.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57,728.99	-9,694,770.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52,319.56	-11,247,878.6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2,360,091.35	80,086,201.11
加：营业外收入	128,586,422.64	102,344,681.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16,589.88	236,800.14

减：营业外支出	3,813,514.90	1,389,986.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44,665.68	83,871.9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7,132,999.09	181,040,895.57
减：所得税费用	28,256,948.29	12,694,626.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8,876,050.80	168,346,268.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1,046,918.92	144,115,088.86
少数股东损益	47,829,131.88	24,231,179.8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4,888.56	-549,768.9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4,888.56	-549,768.9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4,888.56	-549,768.9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94,888.56	-549,768.90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9,370,939.36	167,796,499.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1,541,807.48	143,565,319.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829,131.88	24,231,179.8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	0.1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	0.1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许开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万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万祥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48,508,380.12	167,620,153.05
减：营业成本	5,314,931.84	11,131,390.3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01,971.12	1,681,936.84
销售费用	4,600,998.35	5,064,461.75
管理费用	42,320,409.74	47,747,752.55
财务费用	61,801,793.65	73,841,713.82
资产减值损失	602,508.46	1,190,405.5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242,518.28	-1,700.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608,285.24	26,960,791.99
加：营业外收入	4,117,641.70	5,144,180.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648,186.26	50,602.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077,740.68	32,054,369.51

减：所得税费用	6,375,487.92	-4,773,072.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702,252.76	36,827,442.1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702,252.76	36,827,442.1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71,238,601.42	3,682,036,858.4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273,122.97	21,351,163.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198,384.02	202,887,957.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14,710,108.41	3,906,275,979.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54,655,010.16	3,366,012,539.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9,707,671.48	171,781,460.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2,309,738.06	109,420,818.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401,918.95	236,166,663.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92,074,338.65	3,883,381,48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35,769.76	22,894,497.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26,310.9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304,254.60	118,798.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72,854.99	870,180.6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7,608.3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21,028.94	988,979.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54,261,289.88	950,432,165.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348,420.18	11,24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17,979,299.3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1,589,009.37	961,672,165.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8,067,980.43	-960,683,185.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75,355,996.56	2,7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13,656,280.15	4,115,957,283.7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89,012,276.71	4,118,657,283.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31,318,089.82	3,366,399,661.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2,998,397.45	257,541,251.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	5,362,854.93	7,544,817.43

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19,679,342.20	3,631,485,730.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9,332,934.51	487,171,553.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3,118.77	-1,335,916.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4,453,842.61	-451,953,051.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9,471,085.22	1,171,424,136.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3,924,927.83	719,471,085.2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22,725.59	177,810,022.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9,374.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297,538.99	91,200,754.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920,264.58	269,610,150.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39.00	6,593,313.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20,605.60	21,243,349.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463,762.09	6,510,900.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9,849,945.98	493,093,752.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5,940,452.67	527,441,315.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6,020,188.09	-257,831,164.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11,696.36	10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7,376.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		

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11,696.36	100,387,376.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55,107.12	1,508,430.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65,598,778.08	41,24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0,653,885.20	42,748,430.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1,242,188.84	57,638,945.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43,355,996.5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53,000,000.00	1,02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6,355,996.56	1,02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82,000,000.00	1,28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928,852.64	97,541,635.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44,817.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5,928,852.64	1,392,086,453.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0,427,143.92	-368,086,453.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5,521.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835,233.01	-568,384,193.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272,270.08	679,656,463.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437,037.07	111,272,270.0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3,456,834.00				1,096,824,091.95		-1,819,976.00		25,304,476.93		464,650,802.39	314,020,184.97	2,652,436,414.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3,456,834.00				1,096,824,091.95		-1,819,976.00		25,304,476.93		464,650,802.39	314,020,184.97	2,652,436,414.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70,383,333.00				1,568,794,527.13		494,888.56		4,070,225.28		206,976,693.64	134,158,689.54	2,084,878,357.15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94,888.56				211,046,918.92	47,842,090.50	259,383,897.9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0,383,333.00				1,568,430,318.56						86,316,599.04	1,825,130,250.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0,383,333.00				1,568,430,318.56							1,738,813,651.5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6,316,599.04	86,316,599.04
(三) 利润分配								4,070,225.28	-4,070,225.28			
1. 提取盈余公积								4,070,225.28	-4,070,225.2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64,208.57								364,208.57
四、本期期末余额	923,840,167.00				2,665,618,619.08	-1,325,087.44	29,374,702.21		671,627,496.03	448,178,874.51			4,737,314,771.3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9,582,180.00				1,270,698,745.95		-1,270,207.10	21,126,174.19			353,693,125.25	265,890,805.15	2,489,720,823.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9,582,180.00			1,270,698,745.95	-1,270,207.10	21,126,174.19			353,693,125.25	265,890,805.15	2,489,720,823.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3,874,654.00			-173,874,654.00	-549,768.90	4,178,302.74			110,957,677.14	48,129,379.82	162,715,590.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9,768.90				144,115,088.86	24,231,179.82	167,796,499.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898,200.00	23,898,2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3,898,200.00	23,898,200.00	
（三）利润分配						4,178,302.74			-33,157,411.72		-28,979,108.98	
1. 提取盈余公积						4,178,302.74			-4,178,302.74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979,108.98	-28,979,108.9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3,874,654.00				-173,874,65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73,874,654.00				-173,874,65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3,456,834.00				1,096,824,091.95		-1,819,976.00	25,304,476.93				464,650,802.39	314,020,184.97	2,652,436,414.2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3,456,834.00				1,115,029,999.86				25,304,476.93	76,033,109.36	1,969,824,420.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3,456,834.00				1,115,029,999.86				25,304,476.93	76,033,109.36	1,969,824,420.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383,333.00				1,568,430,318.56				4,070,225.28	36,632,027.48	1,779,515,904.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702,252.76	40,702,252.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0,383,333.00				1,568,430,318.56						1,738,813,651.5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0,383,333.00				1,568,430,318.56						1,738,813,651.5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70,225.28	-4,070,225.28	
1. 提取盈余公积									4,070,225.28	-4,070,225.28	
2. 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23,840,167.00				2,683,460,318.42				29,374,702.21	112,665,136.84	3,749,340,324.4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9,582,180.00				1,288,904,653.86				21,126,174.19	72,363,078.92	1,961,976,086.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9,582,180.00				1,288,904,653.86				21,126,174.19	72,363,078.92	1,961,976,086.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3,874,654.00				-173,874,654.00				4,178,302.74	3,670,030.44	7,848,333.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827,442.16	36,827,442.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78,302.74	-33,157,411.72	-28,979,108.98
1. 提取盈余公积									4,178,302.74	-4,178,302.7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979,108.98	-28,979,108.9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3,874,654.00				-173,874,65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73,874,654.00				-173,874,65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3,456,834.00				1,115,029,999.86				25,304,476.93	76,033,109.36	1,969,824,420.15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中文名称：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 法定代表人：许开华
3. 注册资本：人民币92,384.0167万元
4. 公司住所：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区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A栋20层2008号房
5. 邮政编码：518101
6. 联系电话：0755-33386666
7. 传真号码：0755-33895777
8. 互联网地址：www.gemhi-tech.com
9. 电子信箱：gemhi-tech@tom.com

（二）历史沿革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12月28日。2006年12月由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协迅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共同作为发起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并于2006年12月27日取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440301102802586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年1月15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许可[2009]1404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33万股，发行后公司股本为9,332万元。

根据公司2010年5月6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9,332万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增加股本2,799.6万股，变更后股本为12,131.6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12,131.6万元。

根据公司2011年4月16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12,131.6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增加股本12,131.6万股，变更后股本为24,263.2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24,263.2万元。

2011年11月22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721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

流通股不超过5000万股。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715.909万股（每股面值1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03,749.998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749.998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0亿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715.909万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95,284.091万元。发行后股本总额为28,979.109万元。

根据公司2012年4月10日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2011年12月31日总股本28,979.109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增加股本28,979.109万股，变更后股本为57,958.218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57,958.218万元。

根据公司2013年5月17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截止2012年12月31日总股本57,958.218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增加股本17,387.4654万股，转增后股本为75,345.6834万股、注册资本为75,345.6834万元。

根据公司2013年11月11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229号文），公司以截止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75,345.6834万股为基数，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5名特定对象共发行17,038.3333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10.32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758,355,996.56元，扣除发行费用19,542,345元，募集资金净额1,738,813,651.56元。变更后股本为92,384.0167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92,384.0167万元。

经过历年派送红股、非公开发行新股等，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92,384.0167万股。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许开华、王敏夫妇。

（三）行业性质、经营范围

本公司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经营范围为：二次资源循环利用技术的研究、开发；生态环境材料、新能源材料、超细粉体材料、光机电精密分析仪器、循环技术的研究、开发及高新技术咨询与服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普通货运（不含危险物品，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超细镍粉、超细钴粉的生产、销售及废旧电池的收集与暂存（由分支机构经营）；塑木型材及铜合金制品的生产、销售及废线路板处理（由分支机构经营）；废旧金属、电池厂废料、报废电子产品、废旧家电、报废机电设备及其零部件、废造纸原料、废轻化工原料、废玻璃回收、处置与销售（以上经营项目

由分支机构经营)。

(四) 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废弃钴镍钨资源与电子废弃物的循环利用以及钴镍粉体材料、电池材料、碳化钨、金银等稀贵金属、铜原料与塑木型材的生产、销售。

(五)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业经本公司2015年3月2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与上年度相比本年(期)新增合并单位4家, 原因为投资新设及收购股权。

本年度新增子公司情况:

(1) 2014年4月, 本期公司通过设立方式与控股子公司武汉城市圈(仙桃)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共同出资500万元成立控股子公司格林美(深圳)前海国际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出资350万元, 持股70%; 武汉城市圈(仙桃)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出资150万元, 持股30%, 本期将该新增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 2014年4月, 本期公司通过设立方式成立子公司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GEM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3) 2014年5月, 本期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清美通达锂能科技(无锡)有限公司的59%股权。收购后, 清美通达锂能科技(无锡)有限公司成为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期将该新增孙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4) 2014年9月, 本期公司通过投资方式收购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60%股权, 本期将该新增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具体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

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研究开发支出、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

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

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

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

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该即期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日当月月初的汇率。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近似汇率。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

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

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

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单笔金额应收账款为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公司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此类应收款项有明显证据不能收回。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在建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其中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

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真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

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

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

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

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	10.00%	3.6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00%	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

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除孙公司扬州杰嘉工业固废处置有限公司的固废处置权外均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扬州杰嘉工业固废处置有限公司的固废处置权按工作量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

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

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3、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4、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

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授予的股份期权采用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定价。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5、收入

本公司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

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主要交易方式的具体销售确认的时间为：

①以离岸价格（FOB）作为货物出口的贸易方式，以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港将货物装箱上船并船只越过船舷时的时间为收入确认时点；

②以到岸价格（CIF）作为货物出口的贸易方式，以货物越过在合同规定的目的港的船舷的时间为收入确认时点；

③国内销售部分按转移商品所有权凭证或交付实物的时间为收入确认时点。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6、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8、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本公司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如出现此类情况，可能对财务报表上所列报的相关金融资产价值产生重大的影响，并且可能影响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策略。

（6）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本公司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8）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9）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

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1)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2)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部分子公司系小规模纳税人，适用增值税税率 3%。服务费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 6%。部分出口货物增值税实行“免、抵、退”政策，退税率 13%	3%、6%、17%、部分出口货物增值税实行“免、抵、退”政策，退税率 13%
消费税	\	\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转让无形资产及销售不动产的 5% 计缴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5%、1% 计缴。	7%、5%、1%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15%、16.5%、免征、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15%
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15%
凯力克（香港）有限公司	16.5%
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6.5%
扬州杰嘉工业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免征
其他子公司、孙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办法的通知》(财税

[2002]7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生产企业出口货物免抵退税管理操作规范>(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2]11号)等文件精神,本公司自营部分出口货物增值税实行“免、抵、退”办法,出口退税率为13%。

公司孙公司扬州杰嘉工业固废处置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15号《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文件的有关规定,对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免征增值税。

(2) 所得税:

①2008年12月16日,本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0844200138,有效期三年。2011年10月31日,公司重新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书,证书编号为GF201144200061,有效期三年。2014年9月30日,公司重新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444201554,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本公司2014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②2008年12月1日,本公司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格林美)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0842000056,有效期三年。2014年10月期满后公司重新申请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书,截至报告日公示期已过,目前正在办理过程中,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荆门格林美2014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了《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以下简称《目录》),并规定对所列的共生、伴生矿产资源、废水(液)、废气、废渣和再生资源共3大类16项资源为主要原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的产品所取得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512号)有关规定,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2014年1月10日,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鄂综证书2013第241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有效期两年,认定荆门格林美利用废旧金属、电子电器产品、工业废渣,属于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2014年1月10日,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鄂综证书2013第242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有效期两年,认定荆门格林美利用电子电器产品、工业废渣、废塑料,属于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湖北省荆门市国家税务局根据上述规定,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根据上述规定,荆门格林美2014年度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计算应交所得税。

③公司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于2012年11月7日收到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

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236000088，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2014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④公司子公司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根据2012年10月19日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文件苏高企协[2012]20号关于公示江苏省2012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公司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232001807，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⑤公司子公司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12年8月6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GF201232000372，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2012-2014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⑥公司孙公司扬州杰嘉工业固废处置有限公司根据2008年1月1日起实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企业从事公共垃圾处理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3年取得第一笔此项目生产经营收入，因此，自2013年-2015年全免，2016年-2018年减半征收。

⑦本公司子公司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了《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以下简称《目录》），并规定对所列的共生、伴生矿产资源、废水（液）、废气、废渣和再生资源共3大类16项资源为主要原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的产品所取得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512号）有关规定，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2014年1月10日，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鄂综证书2013第130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有效期两年，认定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利用农作物秸秆及壳皮，属于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2014年1月10日，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鄂综证书2013第129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有效期两年，认定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利用废旧电子电器产品，属于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湖北省武汉市国家税务局根据上述规定，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根据上述规定，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2014年1-12月对此项税收优惠进行了确认，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计算应交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96,708.46	276,875.14
银行存款	1,080,399,112.12	719,194,210.08
其他货币资金	72,114,651.20	
合计	1,153,510,471.78	719,471,085.2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973,628.22	15,252,290.91

其他说明：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信用证、应付票据保证金。本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69,585,543.95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3,191,893.31	163,185,599.52
商业承兑票据	43,352,671.25	
信用证	5,000,000.00	
合计	351,544,564.56	163,185,599.5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2,430,480.31
合计	72,430,480.31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31,856,894.93	
合计	531,856,894.93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无	

其他说明

年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7,071,608.30	100.00%	51,020,951.87	5.69%	846,050,656.43	491,193,640.00	100.00%	28,184,012.48	5.74%	463,009,627.52
合计	897,071,608.30	100.00%	51,020,951.87	5.69%	846,050,656.43	491,193,640.00	100.00%	28,184,012.48	5.74%	463,009,627.5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78,330,233.57	43,916,511.68	5.00%
1 至 2 年	12,102,265.86	1,210,226.58	10.00%
2 至 3 年	1,489,790.53	744,895.27	50.00%
3 年以上	5,149,318.34	5,149,318.34	100.00%
合计	897,071,608.30	51,020,951.8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注：确定该组合依据：账龄状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坏账准备金额增加 22,946,195.59 元，其中本年计提增加 16,873,519.24 元，合并增加 6,072,676.35；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年核销减少 109,256.20 元。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9,256.2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宁波市江东依运	货款	109,256.20	款项无法收回	管理层批准	否

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计	--	109,256.2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689,049,143.14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6.8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34,452,457.16 元。本期应收账款第一名为拆解基金补贴，共计 582,073,225.00 元，占总应收账款的 64.8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为 29,103,661.25 元，应收账款前五名其余四名共计 106,975,918.14，占总应收账款的 11.9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为 5,348,795.91 元。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7,890,560.12	88.32%	220,910,596.64	93.18%
1 至 2 年	13,370,406.95	6.28%	12,941,593.09	5.46%
2 至 3 年	10,389,255.60	4.88%	3,233,336.25	1.36%
3 年以上	1,112,378.44	0.52%		
合计	212,762,601.11	--	237,085,525.98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大额一年以上预付款主要是公司预付新余康盈翔晖贸易有限公司材料采购款 19,400,000 元，由于合同尚未完成，预付的采购款作为预付款项列报。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60,878,465.36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8.61%。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505,814.77	100.00%	3,419,326.83	10.88%	13,086,487.94	14,452,381.01	100.00%	1,779,772.38	12.31%	12,672,608.63
合计	16,505,814.77	100.00%	3,419,326.83	10.88%	13,086,487.94	14,452,381.01	100.00%	1,779,772.38	12.31%	12,672,608.6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554,874.83	527,743.74	5.00%
1 至 2 年	2,918,374.90	291,837.49	10.00%
2 至 3 年	865,638.90	432,819.46	50.00%
3 年以上	2,166,926.14	2,166,926.14	100.00%
合计	16,505,814.77	3,419,326.8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注：确定该组合依据：账龄状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39,554.4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5,767,512.20	6,946,635.31
押金、保证金	7,150,519.24	4,645,059.69
其他	3,587,783.33	2,860,686.01
合计	16,505,814.77	14,452,381.0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3,137,399.71	1 年以内	19.01%	156,869.99
第二名	保证金	903,100.98	1 年以内	5.47%	45,155.05
第三名	保证金	777,581.00	3 年以上	4.71%	777,581.00
第四名	往来款	681,924.06	3 年以内	4.13%	103,109.18
第五名	保证金	573,200.00	1 年以内	3.47%	28,660.00
合计	--	6,073,205.75	--	36.79%	1,111,375.22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03,085,031.96	1,124,057.55	1,301,960,974.41	1,006,283,488.82	3,074,665.04	1,003,208,823.78
在产品	407,768,152.33	394,534.28	407,373,618.05	287,347,481.45	2,090,738.04	285,256,743.41
库存商品	364,298,292.41	1,235,788.37	363,062,504.04	291,253,077.13	1,451,291.98	289,801,785.15
周转材料	36,283,300.06	615,434.41	35,667,865.65	34,417,382.95	997,563.43	33,419,819.52
发出商品	33,269,850.71	198,191.46	33,071,659.25	8,083,547.67	198,191.46	7,885,356.21
在建开发产品 (开发成本)	51,712,850.26		51,712,850.26			
委托加工物资	51,643,279.40		51,643,279.40			
合计	2,248,060,757.13	3,568,006.07	2,244,492,751.06	1,627,384,978.02	7,812,449.95	1,619,572,528.07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074,665.04	2,068,825.81			4,019,433.30	1,124,057.55
在产品	2,090,738.04			382,003.39	1,314,200.37	394,534.28
库存商品	1,451,291.98	1,235,576.80	4,237,121.08	49,685.22	5,638,516.27	1,235,788.37

周转材料	997,563.43	613,445.01			995,574.03	615,434.41
发出商品	198,191.46					198,191.46
合计	7,812,449.95	3,917,847.62	4,237,121.08	431,688.61	11,967,723.97	3,568,006.07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	不适用	已领用生产出产成品并对外实现销售结转至营业成本
在产品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	市场价格上升导致在产品价值的可变现净值回升	已领用生产出产成品并对外实现销售结转至营业成本
库存商品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	市场价格上升导致在产品价值的可变现净值回升	已领用生产出产成品并对外实现销售结转至营业成本
周转材料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	不适用	已领用生产出产成品并对外实现销售结转至营业成本
发出商品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	不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年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0元。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开发成本明细情况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年初数	年末数
商铺开发成本	2014年	2015年	12250万元	-	51,712,850.26
合计	--	--	--	-	51,712,850.26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1,235,599.99	
合计	1,235,599.99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维修费摊销及房租费	1,655,814.66	4,127,173.62
试生产产品	3,571,159.06	17,357,572.32
预缴或待抵扣税金	122,124,911.62	86,696,296.90
理财产品	70,000,000.00	
合计	197,351,885.34	108,181,042.84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深圳市深商创投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2.94%	9,411,696.36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	9,411,696.36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清美通达锂电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52,598,371.21			-643,929.17	1,220,300.73	-53,174,742.77					
武汉市绿色文明回收有限公司	2,671,185.88			-108,390.38						2,562,795.50	
小计	55,269,557.09			-752,319.55	1,220,300.73	-53,174,742.77				2,562,795.50	
合计	55,269,557.09			-752,319.55	1,220,300.73	-53,174,742.77				2,562,795.50	

其他说明

注：清美通达锂能科技（无锡）有限公司其他权益变动系本期纳入合并范围抵销所致。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1.期初余额	757,151,033.76	1,802,454,783.08		35,142,891.34	137,391,677.72	2,732,140,385.90
2.本期增加金额	282,276,091.25	315,056,393.21		15,768,170.19	33,127,385.66	646,228,040.31
(1) 购置	15,378,226.43	83,804,425.05		9,567,175.58	20,200,532.55	128,950,359.61
(2) 在建工程转入	62,585,926.02	90,520,152.57		1,633,641.75	4,288,595.00	159,028,315.34
(3) 企业合并增加	204,311,938.80	140,731,815.59		4,567,352.86	8,638,258.11	358,249,365.36
3.本期减少金额	29,063,677.42	71,060,854.94		1,571,665.02	2,904,510.03	104,600,707.41
(1) 处置或报废	3,045,767.90	10,706,078.27		1,571,665.02	2,904,510.03	18,228,021.22
(2) 转入在建工程	26,017,909.52	60,354,776.67				86,372,686.19
(3) 企业合并减少						
4.期末余额	1,010,363,447.59	2,046,450,321.35		49,339,396.51	167,614,553.35	3,273,767,718.80
1.期初余额	70,789,639.40	358,081,880.83		18,473,924.89	37,838,432.02	485,183,877.14
2.本期增加金额	45,655,908.14	196,600,519.58		8,856,822.40	21,987,502.19	273,100,752.31
(1) 计提	32,808,443.40	173,368,096.86		6,609,289.30	18,390,550.57	231,176,380.13
(2) 企业合并	12,847,464.74	23,232,422.72		2,247,533.10	3,596,951.62	41,924,372.18

增加	4	2				
3.本期减少金额	653,275.72	14,676,860.38		1,241,723.41	2,029,642.84	18,601,502.35
(1) 处置或报废	653,275.72	3,319,632.75		1,241,723.41	2,029,642.84	7,244,274.72
(2) 转入在建工程		11,357,227.63				11,357,227.63
4.期末余额	115,792,271.82	540,005,540.03		26,089,023.88	57,796,291.37	739,683,127.10
1.期初余额		2,934,090.45				2,934,090.45
2.本期增加金额		1,312,059.14				1,312,059.14
(1) 计提		760,090.34				760,090.34
(2) 企业合并增加		551,968.80				551,968.80
4.期末余额		4,246,149.59				4,246,149.59
1.期末账面价值	894,571,175.77	1,502,198,631.73		23,250,372.63	109,818,261.98	2,529,838,442.11
2.期初账面价值	686,361,394.36	1,441,438,811.80		16,668,966.45	99,553,245.70	2,244,022,418.3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2,482,115.28	1,449,637.72	760,090.34	272,387.22	
合计	2,482,115.28	1,449,637.72	760,090.34	272,387.22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03,008,052.96	正在办理过程中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废旧电路板中稀贵金属与废旧五金电器、废塑胶的循环利用	466,835,368.32	471,767.54	466,363,600.78	439,946,236.25	-	439,946,236.25
武汉城市矿产产业园报废汽车与电子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	443,067,134.67	-	443,067,134.67	197,898,212.42	-	197,898,212.42
江西报废汽车循环利用项目	204,870,490.35	-	204,870,490.35	158,593,420.01	-	158,593,420.01
江西格林美电子废弃物回收与循环利用项目	-	-	-	130,290,400.12	-	130,290,400.12
动力电池用原料（钴镍锰三元材料、球形氢氧化钴材料、高纯硫酸镍与四氧化三钴）及废水废气扩容工程	372,774,612.27	-	372,774,612.27	111,262,793.59	-	111,262,793.59
荆门东区产业园建设（含荆门报废汽车项目）	247,034,775.95	-	247,034,775.95	133,647,666.90	-	133,647,666.90
废渣废泥处理项目	83,497,800.21	-	83,497,800.21	71,660,667.56	-	71,660,667.56
天津报废汽车综合利用项目	146,620,231.86	-	146,620,231.86	43,998,772.92	-	43,998,772.92
城市矿产资源与公共平台建设	150,937,973.22	-	150,937,973.22	43,421,087.65	-	43,421,087.65
河南格林美电子废弃物回收与循环利用项目	101,072,598.17	513,565.00	100,559,033.17	19,476,017.70	513,565.00	18,962,452.70
稀土稀散金属利用项目	-	-	-	18,324,775.49	-	18,324,775.49
钨资源回收利用项目	28,634,384.10	-	28,634,384.10	12,705,435.42	-	12,705,435.42
仙桃城市矿产大市场	98,085,179.83	-	98,085,179.83	2,861,645.00	-	2,861,645.00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设						
鄂中再生资源大市场建设	22,187,341.88	-	22,187,341.88	2,538,084.12	-	2,538,084.12
铜锰液的综合回收铜锰	-	-	-	214,827.30	-	214,827.30
光谷金融港房产未来城研发基地项目	1,106,241.50	-	1,106,241.50	64,358.49	-	64,358.49
格林美加压高效反应项目	4,839,005.91	-	4,839,005.91	-	-	-
凯力克零星维修改造工程	2,264,664.61	-	2,264,664.61	-	-	-
荆门线路板破碎改造项目	46,576,474.26	-	46,576,474.26	-	-	-
宁达在建厂房	13,661,137.90	-	13,661,137.90	-	-	-
宁达锗生产线	1,720,088.27	-	1,720,088.27	-	-	-
杰嘉填埋库区 1A-1B 改造工程	26,467,909.53	-	26,467,909.53	-	-	-
其他	8,099,350.73	-	8,099,350.73	11,693,746.15	-	11,693,746.15
合计	2,470,352,763.54	985,332.54	2,469,367,431.00	1,398,598,147.09	513,565.00	1,398,084,582.0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稀贵金属、废旧五金电器、废塑料循环利用	886,000,000.00	439,946,236.25	26,417,364.53	-	-	466,363,600.78
河南格林美电子废弃物回收与循环利用项目	350,000,000.00	19,476,017.70	82,512,966.04	1,429,950.57	-	100,559,033.17
废渣废泥处理项目	115,000,000.00	71,660,667.56	22,624,632.65	10,787,500.00	-	83,497,800.21
武汉城市矿产产业园报废汽车与电子废弃	745,800,000.00	197,898,212.42	373,053,990.24	-	127,885,067.99	443,067,134.67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金额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金 额	本年其他 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物综合利用项目						
动力电池用原料（钴镍锰三元材料、球形氢氧化钴材料、高纯硫酸镍与四氧化三钴）及废水废气扩容工程	582,400,000.00	111,262,793.59	261,511,818.68	-	-	372,774,612.27
江西报废汽车循环利用项目	300,000,000.00	158,593,420.01	49,230,945.28	-	2,953,874.94	204,870,490.35
城市矿产资源与公共平台建设	195,000,000.00	43,421,087.65	107,516,885.57	-	-	150,937,973.22
天津报废汽车综合利用项目	382,100,000.00	43,998,772.92	107,465,237.14	-	4,843,778.20	146,620,231.86
荆门东区产业园建设（含荆门报废汽车项目）	320,000,000.00	133,647,666.90	113,387,109.05	-	-	247,034,775.95
仙桃城市矿产大市场建设	339,000,000.00	2,861,645.00	95,223,534.83	-	-	98,085,179.83
江西格林美电子废弃物回收与循环利用项目	300,000,000.00	130,290,400.12	6,752,073.96	134,661,009.07	2381465.01	-
合计	4,515,300,000.00	1,353,056,920.12	1,245,696,557.97	146,878,459.64	138,064,186.14	2,313,810,832.31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稀贵金属、废旧五金电器、废塑料循环利用	121.94	95.00	48,541,288.05	15,261,096.23	6.58	贷款、自筹资金
河南格林美电子废弃物回收与循环利用项目	39.41	80.00	-	-	-	贷款、自筹资金
废渣废泥处理项目	91.37	95.00	5,263,638.45	2,629,390.39	6.58	贷款、自筹资金
武汉城市矿产产业园报废汽车与电子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	76.56	75.00	1,135,382.88	1,135,382.88	6.58	贷款、自筹资金
动力电池用原料（钴镍锰三元材料、球形氢氧	81.35	90.00	4,968,750.42	4,968,750.42	6.55	贷款、自筹资金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化钴材料、高纯硫酸镍与四氧化三钴)及废水废气扩容工程						
江西报废汽车循环利用项目	69.27	98.00	17,694,016.16	11,347,223.75	6.72	贷款、自筹资金
城市矿产资源与公共平台建设	77.40	75.00	3,504,551.04	2,047,547.79	6.65	贷款、自筹资金
天津报废汽车综合利用项目	39.64	75.00	-	-	-	贷款、自筹资金
荆门东区产业园建设(含荆门报废汽车项目)	77.20	70.00	16,656,498.77	5,089,401.49	6.65	贷款、自筹资金
仙桃城市矿产大市场建设	28.93	30.00	6,980,749.98	6,718,749.98	6.55	贷款、自筹资金
江西格林美电子废弃物回收与循环利用项目	112.83	100.00	9,973,633.00	9,973,633.00	6.60	贷款、自筹资金
合计			114,718,508.75	59,171,175.93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稀贵金属综合利用项目	471,767.54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合计	471,767.54	--

13、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物资	626,976.80	831,407.52
合计	626,976.80	831,407.52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1.期初余额	348,575,773.69	68,038,262.63		34,608,597.60	451,222,633.92
2.本期增加金额	569,121,418.01	29,828,764.39		135,050,135.37	734,000,317.77
(1) 购置	350,511,031.80	89,156.50		2,349,449.07	352,949,637.37
(2) 内部研发		29,539,607.89		5,027,409.56	34,567,017.45
(3) 企业合并增加	101,015,461.21	200,000.00		127,673,276.74	228,888,737.95
(4) 在建工程 转入	117,594,925.00				117,594,925.00
3.本期减少金额	43,212,861.37	370,000.00		31,358,356.92	74,941,218.29
(1) 处置		370,000.00			370,000.00
(2) 转入存货 开发成本	43,212,861.37			31,358,356.92	74,571,218.29
4.期末余额	874,484,330.33	97,497,027.02		138,300,376.05	1,110,281,733.40
1.期初余额	13,323,470.76	11,658,477.03		6,087,550.13	31,069,497.92
2.本期增加金额	15,094,087.27	6,707,606.45		16,914,435.97	38,716,129.69
(1) 计提	13,619,690.14	6,600,709.66		9,198,185.24	29,418,585.04
(2) 企业合并 增加	1,474,397.13	106,896.79		7,716,250.73	9,297,544.65
3.本期减少金额		370,000.00			370,000.00
(1) 处置		370,000.00			370,000.00
4.期末余额	28,417,558.03	17,996,083.48		23,001,986.10	69,415,627.61
1.期末账面价值	846,066,772.30	79,500,943.54		115,298,389.95	1,040,866,105.79
2.期初账面价值	335,252,302.93	56,379,785.60		28,521,047.47	420,153,136.0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3.1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无

本公司子公司拥有的排污权 2,024,775 元，本公司认为在可预见的将来该排污权均会使用并带给本公司预期的经济利益流入，故其使用寿命是不确定的。

本公司孙公司拥有的固废处置权 121,701,800 元，本公司孙公司根据处置固废数工作量进行摊销。

15、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1、稀土、稀散金属回收利用研究	1,860,348.31	4,279,274.87		4,938,253.06			1,201,370.12
2、废旧稀土荧光灯快速识别及发光材料回收技术和装备	3,645,319.31	7,976,026.80			5,066,646.18		6,554,699.93
3、废旧稀土永磁电拆解及回收技术和装备	1,700,808.61	6,373,279.46			3,921,538.83		4,152,549.24
4、面向家电行业的废旧电路板项目	4,250,001.92	3,737,504.88			978,645.44		7,008,861.36
5、三元电池材料研究开发	5,156,264.51	2,499,343.71		6,623,427.26	1,032,180.96		
6、塑木注塑成型制品的开发与产业化	1,681,451.26			1,681,451.26			
7、微发泡塑木复合材料的开发与产业化	2,124,551.15			2,124,551.15			

8、钴镍粉体杂质含量的提档升级		4,329,732.51			823,588.90		3,506,143.61
9、半微米钴粉的产业化		3,109,636.14			1,817,177.52		1,292,458.62
10、镍、钴、铝三元电池材料的制备		7,335,944.03		5,688,766.27	1,647,177.76		
11、大粒径球形四氧化三钴生产线的调试		6,791,093.04		5,135,267.78	1,655,825.26		
12、小颗粒球形四氧化三钴生产工艺		2,907,484.04		2,907,484.04			
13、碳酸钴体系大粒径球钴		6,983,917.44			1,317,742.27		5,666,175.17
14、RD23 锂电池级高活性球形四氧化三钴技术研究		10,562,260.60			7,018,661.62		3,543,598.98
15、RD24 白合金浸出液直接电积铜技术		4,543,067.58			4,543,067.58		
16、RD25 废旧四氧化三钴的综合利用技术研究		7,553,531.41			7,553,531.41		
17、RD26 钴/镁萃取分离的研究		8,479,015.87			8,479,015.87		
18、RD27 电位控制法应用于除铁技术的研究		7,658,484.45			7,658,484.45		
19、动力型电池用正极		1,329,168.20			74,503.24		1,254,664.96

材料镍钴锰酸锂 L55 的开发							
20、新型高电压高密度钴酸锂 C5 系列的开发		7,957,850.36		3,015,523.48	3,904,517.39		1,037,809.49
21、废旧稀土及稀贵金属产品回收再利用技术标准体系	736,887.56	1,723,842.44		2,363,136.65	97,593.35		
22、鄂中地区常见农作物秸秆制备塑木型材的研究		586,333.96			586,333.96		
23、电子废弃物塑料循环再造塑料改性粒子		1,663,170.67					1,663,170.67
24、电子废弃物塑料改性制造高性能托盘		1,990,346.63					1,990,346.63
25、再生 PP 在结构性塑木复合材料中的应用研究		222,552.76			222,552.76		
26、长寿命木塑地脚线的开发		392,078.00		89,156.50	302,921.50		
27、其他		18,245,457.07			18,245,457.07		
合计	21,155,632.63	129,230,396.92		34,567,017.45	76,947,163.32		38,871,848.78

其他说明

注：资本化开始时点为完成小试实验研究，到生产线进行中试时。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河南格林美中钢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718,166.47					718,166.47
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2,577,763.32					22,577,763.32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204,077,748.53				204,077,748.53
扬州杰嘉工业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0.00
合计	23,295,929.79	204,157,748.53				227,453,678.32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期末本公司对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	528,066.69		348,600.00		179,466.69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6,247,337.35	3,434,433.36	3,538,682.72		16,143,087.99
装修费	5,300,886.85	416,310.60	2,006,817.76		3,710,379.69
减：将于一年内摊销的长期待摊费用		-1,235,599.99			-1,235,599.99
合计	22,076,290.89	2,615,143.97	5,894,100.48	-	18,797,334.38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3,239,766.90	10,502,565.28	41,223,890.26	8,211,679.3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1,985,593.14	3,622,537.89	4,050,206.67	607,531.00
可抵扣亏损	3,031,287.40	454,693.11	46,364,942.93	6,954,741.44
递延收益	87,913,160.19	13,911,359.74	78,584,846.53	11,780,869.88
预计负债	648,018.20	97,202.73		
合计	176,817,825.83	28,588,358.75	170,223,886.39	27,554,821.6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16,525,709.06	17,478,856.36	93,814,988.30	14,072,248.25
未实现股权转让收益			18,509,945.67	2,776,491.85
子公司会计政策差异形成	8,583,788.00	1,287,568.20	2,628,686.74	394,303.00

合计	125,109,497.06	18,766,424.56	114,953,620.71	17,243,043.10
----	----------------	---------------	----------------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期末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期初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588,358.75		27,554,821.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766,424.56		17,243,043.1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179,297,269.11	170,987,039.42
租赁押金	510,710.46	
合计	179,807,979.57	170,987,039.42

20、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7,553,760.00	363,735,138.06
抵押借款	1,096,875,610.26	337,499,187.00
保证借款	1,477,411,674.75	1,357,962,264.56
信用借款	169,936,795.74	
合计	2,811,777,840.75	2,059,196,589.6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质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56。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42,235,081.38	183,732,3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342,235,081.38	183,732,3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81,359,584.92	208,569,414.97
1 至 2 年	20,972,496.34	13,232,164.69
2 至 3 年	9,060,710.68	2,510,367.44

3 年以上	1,865,329.21	260,772.11
合计	513,258,121.15	224,572,719.2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2,627,723.78	合同执行中
第二名	1,865,597.43	设备质保金
第三名	1,858,083.42	设备质保金
第四名	1,704,000.00	设备质保金
第五名	1,442,100.00	设备质保金
合计	9,497,504.63	--

2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9,850,299.28	166,768,772.82
1 至 2 年	2,795,337.61	769,293.00
2 至 3 年	660,412.81	171,370.50
3 年以上	1,086,801.30	
合计	74,392,851.00	167,709,436.3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050,000.00	项目尚未完成，该款项尚未结清
第二名	350,000.00	项目尚未完成，该款项尚未结清
第三名	228,122.71	项目尚未完成，该款项尚未结清

合计	1,628,122.71	--
----	--------------	----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337,618.87	223,602,132.23	213,575,522.11	29,364,228.9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1,234.25	14,794,761.31	14,643,872.06	362,123.50
三、辞退福利		736,437.43	716,535.08	19,902.35
合计	19,548,853.12	239,133,330.97	228,935,929.25	29,746,254.8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619,846.84	205,927,980.85	195,872,833.94	28,674,993.75
2、职工福利费	418,378.80	7,178,528.05	7,590,436.85	6,470.00
3、社会保险费	62,844.75	7,038,640.59	6,998,063.31	103,422.0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409.56	4,874,267.05	4,816,728.84	80,947.77
工伤保险费	39,748.98	1,748,239.30	1,771,668.07	16,320.21
生育保险费	-313.79	416,134.24	409,666.40	6,154.05
4、住房公积金	9,286.00	1,516,971.68	1,506,937.53	19,320.1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7,262.48	1,273,356.57	944,637.49	555,981.56
6、短期带薪缺勤		86,180.86	82,139.36	4,041.50
8、其他短期薪酬		580,473.63	580,473.63	
合计	19,337,618.87	223,602,132.23	213,575,522.11	29,364,228.9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8,141.29	13,635,652.66	13,491,067.74	342,726.21
2、失业保险费	13,092.96	1,159,108.65	1,152,804.32	19,397.29
合计	211,234.25	14,794,761.31	14,643,872.06	362,123.50

其他说明：

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除上述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393,568.20	10,692,550.25
营业税	327,740.00	279,492.60
企业所得税	14,825,357.99	4,762,658.44
个人所得税	1,303,357.59	1,010,138.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88,425.54	920,587.16
房产税	971,347.98	169,876.20
教育费附加等	1,162,048.98	660,828.50
印花税	224,709.71	95,547.31
其他	1,596,600.50	357,317.49
土地使用税	2,656,615.19	389,614.50
综合规费	606,033.19	244,528.64
合计	34,755,804.87	19,583,139.26

2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1,573,118.28	1,573,118.2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695,549.82	26,811.06
合计	3,268,668.10	1,599,929.3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27、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46,521,818.90	26,981,040.54
往来款	76,027,424.85	6,495,926.28
保证金	7,760,157.12	1,888,640.00
合计	130,309,400.87	35,365,606.8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125,000.00	未到付款期
第二名	400,803.55	未到付款期
第三名	376,724.70	未到付款期
第四名	247,722.35	未到付款期
第五名	240,460.00	未到付款期
合计	2,390,710.60	--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59,900,000.00	288,040,000.00
合计	459,900,000.00	288,040,000.00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将于 1 年内转入营业外收入的递延收益	11,782,898.96	10,692,803.54
合计	11,782,898.96	10,692,803.5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	期末余额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78,000,000.00
抵押借款	782,920,000.00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965,900,000.00	1,043,860,000.00
信用借款	80,000,000.00	194,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7）	-459,900,000.00	-288,040,000.00
合计	1,368,920,000.00	1,147,82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76。

质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76。

31、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债券利息调整	-6,350,182.35	-7,190,291.20
合计	793,649,817.65	792,809,708.8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	期末余额
企业债券	800,000,000.00	2012年12月21日	2020年12月20日	800,000,000.00	792,809,708.80		53,200,048.62	840,108.85	53,200,048.62		793,649,817.65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年末余额											
合计	--	--	--	800,000,000.00	792,809,708.80		53,200,048.62	840,108.85	53,200,048.62		793,649,817.65

其他说明

应付债券的说明：公司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32、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搬迁款及土地流转费	119,701,8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合计	119,701,800.00	

33、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34、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弃置费用	2,872,237.45		填埋库区后期维护费用等
合计	2,872,237.45		--

3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6,951,093.33	42,290,666.67	23,294,864.80	145,946,895.20	收到政府补贴款
减：将于 1 年内转入营业外收入的递延收益	-10,692,803.54	-11,782,898.96	-10,692,803.54	-11,782,898.96	
合计	116,258,289.79	30,507,767.71	12,602,061.26	134,163,996.2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循环教育示范基地	64,676,927.06		2,400,737.35	5,000,000.00	57,276,189.71	与资产相关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建设项目		19,650,000.00	6,165,000.00		13,485,000.00	与资产相关
城市矿产资源循环利用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项目	8,000,000.00		157,264.98		7,842,735.02	与资产相关

废旧电路板中稀贵金属循环利用	8,500,000.06		999,999.96		7,500,000.10	与资产相关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	8,375,714.29		1,131,857.16		7,243,857.13	与资产相关
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与低碳资源化	7,362,500.00		949,999.92		6,412,500.08	与资产相关
二次钴镍资源的循环利用及相关钴镍高技术产品项目	6,666,666.78		999,999.96		5,666,666.82	与资产相关
技术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省拨款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4,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镀废渣、废液综合利用处置项目		4,190,833.33	470,000.00		3,720,833.33	与资产相关
循环再造低成本塑木型材和铜合金制品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项目	4,200,000.00	839,000.00	1,439,000.00		3,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术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3,500,000.00				3,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超细高纯镍钴粉体材料项目	3,973,951.91		627,466.09		3,346,485.82	与资产相关
报废电池中镍钴锰的回收再利用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子废弃物项目资金		3,360,833.34	370,000.00		2,990,833.34	与资产相关
稀土、稀散金属回收利用项目		3,000,000.00	857,539.46		2,142,460.54	与资产相关
技术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拨款						
废旧轮胎橡胶粉资源化利用项目	1,500,000.00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超细镍钴材料重大专项贷款贴息	1,625,000.00		300,000.00		1,325,000.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奖励技术改造项目 EMEW		1,260,000.00	140,000.00		1,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计划-企业院士工作站	1,262,500.00		150,000.00		1,112,500.00	与资产相关
循环再造塑木型材关键技术与设备研究	800,000.00	800,000.00	880,000.04		719,999.96	与资产相关
引进高技术人才项目专项经费	700,000.00				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循环再造低成本塑木型材和钢合金制品项目科技贷款贴息	637,833.23		85,999.88		551,833.35	与资产相关
废旧电子项目经费		190,000.00			19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双创人才计划引进人才自助专项资金	170,000.00		17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6,951,093.33	42,290,666.67	18,294,864.80	5,000,000.00	145,946,895.20	--

36、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37、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53,456,834.00	170,383,333.00				170,383,333.00	923,840,167.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229号文）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5名特定对象共发行17,038.3333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10.32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758,355,996.56元，扣除发行费用19,542,345元，募集资金净额1,738,813,651.5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5月17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4]48110006号）。

3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88,494,091.95	1,568,430,318.56		2,656,924,410.51
其他资本公积	8,330,000.00	364,208.57		8,694,208.57
合计	1,096,824,091.95	1,568,794,527.13		2,665,618,619.08

39、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19,976.00	494,888.56			494,888.56		-1,325,087.4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19,976.00	494,888.56			494,888.56		-1,325,087.4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819,976.00	494,888.56			494,888.56	0.00	-1,325,087.44
----------	---------------	------------	--	--	------------	------	---------------

4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304,476.93	4,070,225.28		29,374,702.21
合计	25,304,476.93	4,070,225.28		29,374,702.2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4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64,650,802.39	353,693,125.2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64,650,802.39	353,693,125.2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1,046,918.92	144,115,088.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70,225.28	4,178,302.74
应付普通股股利		28,979,108.98
期末未分配利润	671,627,496.03	464,650,802.3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80,509,058.16	3,158,438,292.78	3,469,250,679.56	2,895,888,201.78
其他业务	28,347,282.76	22,387,823.61	16,777,608.30	12,573,965.88
合计	3,908,856,340.92	3,180,826,116.39	3,486,028,287.86	2,908,462,167.66

43、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670,709.85	1,158,746.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56,747.75	4,836,846.66
教育费附加	3,790,227.73	3,151,758.93
其他	105,490.49	180,555.29
合计	9,723,175.82	9,327,907.15

4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5,963,843.66	5,454,663.94
出口费用	1,020,323.11	526,743.78
租赁费	1,104,355.06	719,699.44
办公费	418,330.09	317,178.49
业务招待费	1,619,182.43	1,092,877.43
差旅费	1,150,121.79	964,312.35
广告宣传费	3,834,551.55	965,000.40
展览费	152,224.04	64,040.00
折旧费	251,180.74	48,623.74
运输费	9,952,132.94	9,138,957.57
物料消耗	9,893,445.44	9,583,791.58
销售物流代理	1,532,542.45	408,160.54
其他	610,296.56	2,485,527.53
合计	37,502,529.86	31,769,576.79

4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45,861,675.52	42,625,120.49
福利费	6,714,487.63	6,283,493.52
社会保险	13,763,565.94	12,313,795.73
董事会经费	215,304.97	356,036.23
工会经费	876,802.97	783,837.07
办公费	5,351,557.61	4,013,183.24
业务招待费	4,304,195.69	3,054,807.71
差旅费	4,028,946.90	3,482,550.48
通讯费	7,489,509.57	6,936,357.20
保险费	2,014,042.92	1,706,387.30
租赁费	2,654,969.97	2,849,270.60
修理费	3,181,255.04	3,189,195.02
汽车费用	4,957,283.00	4,468,238.82
研发费用	76,947,163.32	65,263,599.39
服务费用	15,348,338.25	3,592,647.87
物料消耗	2,119,018.68	563,811.02
水电费	1,598,434.58	1,359,045.57
折旧费	17,473,319.71	12,008,302.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65,366.99	3,861,828.73
无形资产摊销	15,047,143.78	12,933,493.21
低值品摊销	2,935,588.73	1,278,775.69
税金	25,451,126.91	15,444,602.60
排污费	4,404,172.52	4,281,413.20
其他	8,118,139.62	13,433,549.20
合计	273,121,410.82	226,083,341.90

4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6,386,318.32	205,205,653.11

减：利息收入	-6,351,371.68	-9,077,927.99
汇兑损失	1,114,788.63	-6,876,023.12
手续费及其他	4,020,579.25	5,699,143.08
筹资费用	5,362,854.93	6,105,598.89
合计	230,533,169.45	201,056,443.97

4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7,429,559.33	10,753,798.55
二、存货跌价损失	3,486,159.01	7,883,991.48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760,090.34	910,089.02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471,767.54	
合计	22,147,576.22	19,547,879.05

4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2,319.56	-11,247,878.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411,696.36	
理财产品收益	4,949,691.12	1,553,108.38
其他	-6,251,338.93	
合计	7,357,728.99	-9,694,770.23

其他说明：

注：江苏凯力克原持有清美通达锂能科技（无锡）有限公司的41%股权部分，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产生差额-6,251,338.93元，计入投资收益中。

4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16,589.88	236,800.14	216,589.8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16,589.88	236,800.14	216,589.88
政府补助	113,664,050.77	101,011,236.68	113,664,050.77
罚款收入	341,407.50	5,070.80	341,407.50
无需偿还的债务	5,900.00	245,808.00	5,900.00
其他	14,358,474.49	845,765.64	14,358,474.49
合计	128,586,422.64	102,344,681.26	128,586,422.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二次钴镍资源的循环利用及相关钴镍高技术产品项目	999,999.96		与资产相关
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与低碳资源化	949,999.92		与资产相关
超细高纯镍钴粉体材料项目	627,466.09		与资产相关
循环教育示范基地	2,400,737.35		与资产相关
稀土、稀散金属回收利用项目	857,539.46		与资产相关
进口贴息资金	588,977.00		与收益相关
掇刀财政局 2014 年稳岗补贴	244,100.00		与收益相关
鄂中大市场代收 3R 店财政补贴款	1,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建设项目	6,165,000.00		与资产相关
东宝区政府“百日大会战”项目建设优胜奖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仙桃市政府扶持奖励资金	8,59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埠口镇人民政府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9,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扶持资金	28,830,6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基金	657,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	2,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镀废渣、废液综合利用	156,666.67		与资产相关

处置项目			
确认项目资金	123,333.33		与资产相关
政府奖励技术改造项目 EMEW	46,666.67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省级园区循环化 改造示范试点补助资金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园区人才补助	2,000.00		与收益相关
循环再造塑木型材关键技 术与设备研究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信息化专项资金扶持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资助资金	65,5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达标企业的创建 补贴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深圳市第八批专 利申请资助周转金	51,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深圳市第九批专 利申请资助周转金	3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资助向国外申 请专利专项资金	116,3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深圳第二批专利 申请资助项目深财行规 (2011) 9 号	35,000.00		与收益相关
城市矿产资源循环利用国 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 项目	157,264.98		与资产相关
宝安区 2014 年科技与产 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深 市监宝【2014】91 号	871,875.00		与收益相关
宝安区企业信息话资助拨 款,深宝科【2014】42 号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5"文件关于实施创新 有限提升自主创新能力, 深宝府【2012】21 号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深圳市实施标 准化战略拨款,深市监联 【2014】12 号	1,198,25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先驱型企业租赁 自用办公用房 2013 年租 金补助,宝发改【2014】	175,300.00		与收益相关

544 号			
收新洲区社保局稳岗补贴款	57,744.51		与收益相关
收到武汉市新洲区财政局土地资金专项款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第一季度)	282,964.29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第二季度)	282,964.29		与资产相关
收新洲区社保局稳岗补贴款	72,753.79		与收益相关
收湖北省财政厅 2014 年湖北省环境保护政府奖集体奖金 (8.21)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第三季度)	282,964.29		与资产相关
收武汉市新洲区循环经济引导资金 (2014 年第一批)	1,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第四季度)	282,964.29		与资产相关
收到天津子牙循环经济产业区管理委员会给与扶持奖励资金	32,976,500.00		与收益相关
进口承包国际服务外包和技术出口项目	243,1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企业资金奖励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扶持资金款		24,352,7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资金		23,523,810.00	与收益相关
循环教育示范基地		15,323,072.94	与收益相关
扶持奖励基金		1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扶持资金		6,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与低碳资源化		2,208,433.13	与资产相关
超细高纯镍钴粉体材料项目		2,300,709.00	与资产相关
废旧电路板中稀贵金属循环利用	999,999.96	1,499,999.94	与资产相关
返还税金	1,220,622.00	1,47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国家进口产品贴息资金		1,228,660.00	与收益相关

二次钴镍资源的循环利用及相关钴镍高技术产品项目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度标准化项目资助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格林美"城市矿山"资源循环利用院士工作站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 863 项目	3,862,290.00	2,456,61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国家进口产品贴息资金		798,300.00	与收益相关
循环再造低成本塑木型材和铜合金制品贷款贴息	685,999.92	686,000.04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度深圳市实施标准化战略资金资助		652,5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宝安区科技计划-国家/省科技计划项目配套补贴拟立项资助项目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品技术改造资金		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超细镍钴材料重大专项贷款贴息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度深圳市科学技术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度深圳市科学技术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双创人才计划引进人才资助	170,000.00	23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广东省专利技术实施计划项目及经费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进口贴息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计划-企业院士工作站	1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研合作款		143,500.00	与收益相关
扶持资金		136,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尾款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知识产权未满企业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奖			
科技奖励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协作费		49,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2,58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深圳市第四批专利申请资助周转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经济创新奖	50,000.00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深圳市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周转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深圳市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周转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发明专利奖励		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深圳市第七批专利申请资助周转金		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授权专利奖励资金		3,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防伪税控设备技术维护费抵减增值税税额/航天信心		37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225,607.00	2,010,991.6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3,664,050.77	101,011,236.68	--

5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44,665.68	83,871.95	1,044,665.6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44,665.68	83,871.95	1,044,665.68
对外捐赠	664,715.23	307,923.90	664,715.23
其他	2,104,133.99	998,190.95	2,104,133.99
合计	3,813,514.90	1,389,986.80	3,813,514.90

5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9,999,642.09	29,790,462.1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42,693.80	-17,095,835.30
合计	28,256,948.29	12,694,626.8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7,132,999.0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3,069,949.8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646,345.6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1,337,222.1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868,043.5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356,608.1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633,560.50
所得税费用	28,256,948.29

5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7。

5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款项	137,659,852.64	188,974,330.00

利息收入	6,351,371.68	9,077,927.99
其他往来等	93,187,159.70	4,835,699.21
合计	237,198,384.02	202,887,957.2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费用	216,930,926.01	163,421,974.62
往来款等	108,470,992.94	72,744,689.27
合计	325,401,918.95	236,166,663.8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融资费	5,362,854.93	7,544,817.43
合计	5,362,854.93	7,544,817.43

5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58,876,050.80	168,346,268.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147,576.22	19,547,879.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0,822,709.96	203,021,763.83
无形资产摊销	17,438,962.85	14,108,730.6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961,492.78	6,416,464.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28,408.24	152,928.1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6,386,318.32	205,205,653.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129,147.23	9,694,770.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34,171.01	-16,209,425.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683.13	-886,410.2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7,932,256.26	-410,155,167.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4,979,996.46	-356,966,398.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6,009,796.40	180,617,439.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35,769.76	22,894,497.5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83,924,927.83	719,471,085.2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19,471,085.22	1,171,424,136.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4,453,842.61	-451,953,051.2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70,982,000.00
其中：	--
其中：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318,000,000.00
清美通达锂能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52,982,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3,002,700.69
其中：	--
其中：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51,593,019.27
清美通达锂能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1,409,681.42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17,979,299.31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7,608.39
其中：	--
其中：荆门市格林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7,608.39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7,608.39
其中：	--
其中：荆门市格林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7,608.39
其中：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83,924,927.83	719,471,085.22
其中：库存现金	996,708.46	276,875.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82,928,219.37	719,194,210.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529,107.2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3,924,927.83	719,471,085.2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其他说明：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5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9,585,543.95	作为保证金开立应付票据、信用证
应收票据	72,430,480.31	作为质押取得银行借款
固定资产	210,052,048.58	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无形资产	166,738,298.42	作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合计	518,806,371.26	--

其他说明：

截至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165,294,153.3元(原值为215,068,431.99元)的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账面价值为44,757,895.28元(原值为59,542,171.93元)的机器设备作为抵押，账面价值为166,738,298.42元(原值为180,380,498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账面价值为72,430,480.31的应收票据作为质押，金额为69,585,543.95的货币资金作为保证金，取得银行抵押借款998,920,000元，质押借款67,553,760元，开立应付票据52,728,361.2元，开立人民币信用证116,859,640.86元，开立美元信用证682,531美元。

5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61,016,202.91

其中：美元	25,821,034.67	6.1190	157,998,911.15
欧元	0.43	7.4419	3.20
港币	3,820,916.36	0.7889	3,014,280.47
其他货币资金：			4,178,987.07
美元	102.16	6.1190	625.12
港币	5,296,440.55	0.7889	4,178,361.95
应收账款	--	--	66,773,009.99
其中：美元	10,912,405.62	6.1190	66,773,009.99
应付账款			41,415,069.95
其中：美元	6,768,274.22	6.1190	41,415,069.95
其他应付款			9,648.25
其中：港元	12,230.00	0.7889	9,648.25
短期借款			247,801,154.99
其中：美元	40,497,001.96	6.1190	247,801,154.99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2014年09月01日	333,000,000.00	60.00%	购买	2014年09月01日	完成财产交接手续，取得实际控制权	101,068,837.11	23,197,088.64
清美通达锂电科技	2014年05	52,982,000.	59.00%	购买	2014年05	完成财产交接手续，	146,824,47	4,675,410.2

(无锡)有 限公司	月 19 日	00		月 19 日	取得实际 控制权	8.30	7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目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清美通达锂能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318,000,000.00	52,982,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	45,899,676.52
—其他	15,000,000.00	-
合并成本合计	333,000,000.00	98,881,676.52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28,922,251.47	111,950,430.5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04,077,748.53	-13,068,754.01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被合并净资产公允价值以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按资产基础法确定的估值结果确定。

清美通达锂能科技（无锡）有限公司被合并净资产公允价值以经无锡华信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按资产基础法确定的估值结果确定。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大额商誉 204,077,748.53 元系本期本公司受让厦门梅花实业有限公司、樊启鸿、樊红杰持有的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60% 股权，合并取得的扬州宁达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128,922,251.47 元与合并成本 333,000,000.00 元的差额。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清美通达锂能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05,373,019.27	105,373,019.27	1,409,681.42	1,409,681.42
应收款项	66,501,337.15	66,501,337.15	18,374,767.18	18,374,767.18
存货	42,450,087.67	42,450,087.67	25,685,108.75	25,685,108.75
其他流动资产	11,088,432.55	11,088,432.55	20,960,710.48	20,960,710.48
固定资产	205,338,737.53	190,627,130.09	109,996,129.31	109,996,129.31
无形资产	46,972,854.78	33,642,543.63	8,321,651.22	5,967,206.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1,555,787.31	251,193,807.78	9,446,996.66	9,446,996.66
负债：				
借款	111,000,000.00	111,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款项	16,867,537.49	16,867,537.49	71,589,566.60	71,589,566.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66,448.32		588,611.20	-
其他负债	381,796,210.48	381,796,210.48	66,436.69	66,436.69
净资产	215,898,021.32	191,212,610.17	111,950,430.53	110,184,596.94
减：少数股东权益	1,079,640.85	1,027,602.20	54,855,710.96	53,990,452.50
取得的净资产	214,870,419.12	190,185,007.97	57,094,719.57	56,194,144.44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按资产基础法确定的估值结果确定来确定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采用经无锡华信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按资产基础法确定的估值结果确定来确定清美通达锂能科技（无锡）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主要资产的评估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的评估方法为重置成本法。

无形资产的评估方法为收益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清美通达锂电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53,174,742.77	45,899,676.52	-7,275,066.25	详见（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说明	

其他说明：

（5）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其他说明

2、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2014年4月，本期公司通过设立方式与控股子公司武汉城市圈（仙桃）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共同出资500万元成立控股子公司格林美（深圳）前海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出资350万元，持股70%；武汉城市圈（仙桃）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出资150万元，持股30%，本期将该新增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2014年4月，本期公司通过设立方式成立子公司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GEM HONGKONG INTERNATIONAL CO.,LIMITED），持股100%。本期将该新增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回收、利用废弃钴镍、电子废弃物以及采购其他钴镍资源，生产、销售超细钴镍粉体材料、铜与塑木型材等产品	100.00%		支付现金
深圳市格林美检验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检验	100.00%		支付现金
武汉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再生资源的回收、分类处置与销售；再生资源循环利用项目投资	100.00%		支付现金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丰城市	丰城市	再生资源循环利用	100.00%		支付现金
北美格林美高新技术公司	加拿大	加拿大	塑木型材、钴镍粉体的贸易与销售	100.00%		支付现金
湖北省城市矿产资源循环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荆门市	荆门市	循环技术工程研究	100.00%		支付现金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再生资源回收、批发和加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87.32%	12.68%	支付现金
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	天津市	天津市	再生资源的回收、处置与销售；循环经济与环	76.38%	23.62%	支付现金

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保产业的技术信息咨询 服务			
格林美(深圳)前海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供应链管理; 国际货运代理; 经营进出口业务	100.00%		支付现金
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物流运输国际贸易	100.00%		支付现金
格林美荆门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再生资源的回收、分类整理、分拣加工、销售;		100.00%	支付现金
武汉城市圈(仙桃)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	仙桃市	仙桃市	再生资源的回收分类、分拣整理、加工处置、展示、销售、交易;		100.00%	支付现金
江西格林美报废汽车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丰城市	丰城市	报废汽车、机电设备回收与处理		100.00%	支付现金
丰城格林美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丰城市	丰城市	再生资源回收、分类贮存与处置		100.00%	支付现金
武汉格林美城市矿产装备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55.00%	支付现金
荆门市格林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再生资源的回收与销售		100.00%	支付现金
荆门市绿源废渣废泥环保处置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矿渣、废水渣、污泥的综合利用		70.00%	支付现金
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废旧硬质合金的回收、制造与销售		51.00%	支付现金
湖北鄂中再生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	荆门市	荆门市	再生资源的分类整理、加工、销售、交易		58.60%	支付现金
河南格林美中钢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河南兰考县	河南兰考县	再生资源的回收利用	48.00%	52.00%	企业合并

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泰兴市	江苏省泰兴市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制造业。	51.00%		企业合并
KLK(HONGKONG)LIMITED	香港	香港	民营		51.00%	企业合并
凯力克(上海)钴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51.00%	企业合并
清美通达锂电(无锡)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钴酸锂、三元材料的研发和生产		51.00%	企业合并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再生资源的回收利用	60.00%		企业合并
扬州广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环保设备的制造、销售		60.00%	企业合并
扬州杰嘉工业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工业固废处置		60.00%	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49.00%	31,704,058.06		294,718,770.98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40.00%	9,157,830.54		107,905,998.1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995,807,508.08	402,766,193.26	1,398,573,701.34	771,275,169.52	25,831,652.27	797,106,821.79	844,579,962.17	318,827,470.32	1,163,407,432.49	599,622,528.20	27,025,543.10	626,648,071.30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164,449,606.59	379,114,114.95	543,563,721.54	134,452,074.78	138,012,976.41	272,465,051.1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1,608,346,044.36	64,702,159.31	64,728,605.48	99,073,045.71	1,292,921,780.33	39,303,012.83	39,303,012.83	-49,649,700.14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101,068,837.11	23,197,088.64	23,197,088.64	-6,434,438.56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投资 的会计处理方 法
				直接	间接	
无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562,795.50	2,671,185.8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08,390.38	-328,814.12
--综合收益总额	-108,390.38	-328,814.12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末确认的损失（或本 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无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重要的共同经营：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可转换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港元有关，除本公司的几个下属子公司存在以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业务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14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港元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其中：美元	25,821,136.83	3,589,870.68
港元	9,117,356.91	17.50
加元	570.19	1,085.33
欧元	0.43	0.43
日元	1.00	-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0,912,405.62	3,295,390.0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6,768,274.22	10,534,665.36
其他应付款		
其中：港元	12,230.00	-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40,497,001.96	61,846,613.37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2、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二)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无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	投资兴办实业，国内贸易，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生态环境材料技术开发；新材料技术开发	26,000,000	15.20%	15.20%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持有本公司15.20%的股权；

许开华持有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60%的股权，王敏持有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40%的股权，许开华、王敏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无锡通达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其他股东
通达环球有限公司	子公司其他股东
杨小华	子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孙公司荆门德威格林美的原少数股东，于2014年12月30日将其持有荆门德威格林美49%股权转让给浙江德威的实际控制人陈星题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孙公司荆门德威格林美的原少数股东，于2014年12月30日将其持有荆门德威格林美49%股

	权转让给浙江德威的实际控制人陈星题
陈星题	公司控股孙公司荆门德威格林美的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合金球	108,974.36	423,665.1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加工、销售商品	80,186,294.65	77,468,230.8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3年11月27日	2018年10月12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4年04月11日	2023年11月26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3年05月20日	2016年05月19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3年06月18日	2016年06月17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79,900,000.00	2013年03月26日	2015年01月25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3 年 06 月 25 日	2015 年 01 月 25 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14 年 02 月 11 日	2016 年 03 月 25 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 年 03 月 28 日	2016 年 03 月 25 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 年 10 月 30 日	2016 年 10 月 21 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04 日	2016 年 10 月 21 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04 日	2017 年 02 月 28 日	否
江苏凯力克	30,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26 日	2015 年 12 月 15 日	否
江苏凯力克	21,760,000.00	2014 年 07 月 28 日	2015 年 01 月 27 日	否
江苏凯力克	20,160,000.00	2014 年 08 月 08 日	2015 年 02 月 07 日	否
江苏凯力克	3,691,470.32	2014 年 11 月 05 日	2015 年 02 月 04 日	否
江苏凯力克	3,598,126.57	2014 年 11 月 11 日	2015 年 02 月 06 日	否
江苏凯力克	30,595,000.00	2014 年 09 月 01 日	2015 年 09 月 01 日	否
香港格林美	38,703,399.93	2014 年 09 月 05 日	2015 年 01 月 01 日	否
香港格林美	36,215,601.14	2014 年 12 月 24 日	2015 年 03 月 13 日	否
香港格林美	39,512,745.81	2014 年 11 月 19 日	2015 年 02 月 17 日	否
香港格林美	3,493,913.92	2014 年 12 月 02 日	2015 年 03 月 10 日	否
香港格林美	3,762,373.77	2014 年 12 月 05 日	2015 年 03 月 17 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 年 10 月 04 日	2015 年 10 月 03 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25 日	2015 年 12 月 24 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3 年 03 月 29 日	2015 年 03 月 29 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3 年 04 月 17 日	2015 年 04 月 17 日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40,387,268.95	2014 年 11 月 07 日	2015 年 03 月 03 日	否
扬州杰嘉工业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 年 09 月 02 日	2015 年 09 月 01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抵押、许开华、王敏	15,000,000.00	2011-6-28	2015-3-21	否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抵押、许开华、王敏	15,000,000.00	2011-6-28	2015-6-21	否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抵押、许开华、王敏	15,000,000.00	2011-6-28	2015-9-21	否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抵押、许开华、王敏	15,000,000.00	2011-6-28	2015-12-21	否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抵押、许开华、王敏	15,000,000.00	2011-6-28	2016-3-21	否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抵押、许开华、王敏	8,920,000.00	2011-6-28	2016-6-21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许开华、王敏	90,000,000.00	2014-2-11	2015-2-6	否
许开华、王敏、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14-2-13	2015-2-12	否
许开华、王敏、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3-20	2015-3-21	否
许开华、王敏、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3-20	2015-9-21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王敏	78,000,000.00	2014-4-3	2015-3-31	否
许开华	100,000,000.00	2014-4-9	2015-4-9	否
许开华、王敏	60,000,000.00	2014-4-22	2015-4-23	否
许开华、王敏、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4-4-18	2015-9-21	否

公司				
许开华、王敏、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4-18	2016-3-21	否
许开华、王敏、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4-18	2016-9-21	否
许开华、王敏	30,000,000.00	2014-4-30	2015-4-23	否
许开华、王敏、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4-5-7	2016-9-21	否
许开华、王敏、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5-7	2017-3-21	否
许开华、王敏	40,000,000.00	2014-5-5	2015-4-23	否
许开华、王敏	20,000,000.00	2014-5-5	2015-4-23	否
许开华、王敏	50,000,000.00	2014-7-3	2015-4-23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王敏	90,000,000.00	2014-7-16	2015-7-16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王敏	50,000,000.00	2014-8-29	2015-8-26	否
许开华	45,000,000.00	2014-8-28	2015-8-28	否
许开华	20,000,000.00	2014-9-16	2015-9-16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王敏	90,000,000.00	2014-9-18	2015-9-16	否
许开华、王敏、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9-24	2017-3-19	否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	100,000,000.00	2014-10-16	2015-10-16	否
扬州宁达 60%股权质押、担保有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	2,000,000.00	2014-10-16	2015-4-14	否
扬州宁达 60%股权质押、担保有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	2,000,000.00	2014-10-16	2015-10-14	否
扬州宁达 60%股权质押、担保有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	4,000,000.00	2014-10-16	2016-4-14	否
扬州宁达 60%股权质押、担保有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	4,000,000.00	2014-10-16	2016-10-14	否
扬州宁达 60%股权质押、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	10,000,000.00	2014-10-16	2017-4-14	否
扬州宁达 60%股权质押、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	10,000,000.00	2014-10-16	2017-10-13	否
扬州宁达 60%股权质押、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	10,000,000.00	2014-10-16	2018-4-13	否
扬州宁达 60%股权质押、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	10,000,000.00	2014-10-16	2018-10-12	否
扬州宁达 60%股权质押、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	10,000,000.00	2014-10-16	2019-4-12	否
扬州宁达 60%股权质押、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	73,000,000.00	2014-10-16	2019-10-11	否
许开华	35,000,000.00	2014-10-28	2015-10-28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王敏	50,000,000.00	2014-12-10	2015-12-4	否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许开华、王敏	100,000,000.00	2014-12-2	2015-12-2	否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许开华	70,000,000.00	2014-12-8	2015-12-8	否
许开华、王敏	70,000,000.00	2014-2-8	2015-2-7	否
许开华、王敏	30,000,000.00	2014-2-8	2015-2-7	否
许开华、王敏	20,500,000.00	2014-4-30	2015-4-29	否
许开华、王敏	49,500,000.00	2014-4-30	2015-4-29	否
许开华、王敏	37,000,000.00	2014-6-25	2015-6-24	否
许开华、王敏	120,000,000.00	2014-6-25	2015-6-24	否
许开华、王敏	120,000,000.00	2014-10-8	2015-10-7	否
许开华、王敏	40,000,000.00	2014-4-11	2015-4-10	否
许开华、王敏	50,000,000.00	2014-11-27	2015-11-26	否
许开华、王敏	27,000,000.00	2011-5-20	2016-4-27	否
许开华、王敏	15,000,000.00	2012-8-16	2015-11-10	否
许开华、王敏	45,000,000.00	2012-9-13	2016-5-10	否
许开华、王敏	30,000,000.00	2013-7-4	2017-5-10	否
许开华、王敏	170,000,000.00	2013-7-24	2020-9-21	否
许开华、王敏	90,000,000.00	2013-11-27	2016-11-26	否
许开华、王敏	50,000,000.00	2014-11-27	2017-11-26	否
杨小华	10,000,000.00	2014-8-29	2015-2-28	否
杨小华	3,782,888.18	2014-11-27	2015-2-27	否
杨小华	3,441,133.22	2014-11-27	2015-2-27	否
杨小华	4,530,798.62	2014-12-12	2015-3-12	否
许开华、王敏	20,000,000.00	2014-4-24	2015-4-23	否

樊启鸿、樊红杰	5,000,000.00	2014-6-25	2015-6-24	否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22,106.97	1,105.35		
合计		22,106.97	1,105.3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150,000.00
合计			150,000.00
预收款项：	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1,299,282.89
合计			1,299,282.89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015年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15年2月15日公司与中企港等签署《关于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及公司、荆门格林美与通达环球、通达进出口等签署《关于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上述股权转让中，公司收购通达环球所持凯力克25.4150%股权，收购通达进出口所持凯力克21.6886%股权，荆门格林美收购通达进出口所持凯力克0.10%股权。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泰兴支行申请人民币2.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为该综合授信额度提供1亿元连带责任担保。		
	2015年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收购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49%股权的议案》。同致信德（北京）		

	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德威格林美 100% 的股权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同致信德评报字（2015）第 007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荆门格林美与交易对方协商，最终确定荆门格林美收购德威格林美 49% 股权的股权转让价款为 16,170 万元。		
	2015 年 2 月 1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65% 股权的议案》，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浙江德威 100% 的股权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同致信德评报字（2015）第 009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最终确定公司收购浙江德威 65% 股权的股权转让价款为 19,500 万元。		
	2015 年 2 月 15 日，公司分别与深圳中植产投环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汇垠澳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星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星通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德溢慧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中企港二期南京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2015 年 3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分公司和孙公司的议案》，决定注销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废弃资源循环利用分公司、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和孙公司荆门市格林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与湖北众力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格林美（武汉）复合型材有限公司”。武汉格林美以现金出资 51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51%；众力科技以现金出资 49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49%。武汉格林美和众力科技首期到位资金 0 万元，股东承诺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投入到位,资金来源均为股东自有资金。截至报告日,武汉型材公司已完成相关工商登记注册手续,并取得了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源”)质押给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 75,3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15%)于 2015 年 3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相关股权质押解除手续。截止报告日,汇丰源持有公司 140,393,40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5.20%。本次质押解除后,汇丰源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 31,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36%。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申请人民币 26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用于并购清美通达锂能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59%股权,由公司为该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申请人民币 40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由公司为该授信额度提供 2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子公司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与湖北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武汉市物资再生利用有限公司和湖北三利物资再生利用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4 日签署了股权受让合同,以现金 744 万元收购武汉鑫汇报废汽车回收有限公司 31%的股权。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0,811,209.19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50,811,209.19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69,840.23	100.00%	1,625,679.35	82.53%	344,160.88	2,181,066.46	100.00%	935,092.12	42.87%	1,245,974.34
合计	1,969,840.23	100.00%	1,625,679.35	82.53%	344,160.88	2,181,066.46	100.00%	935,092.12	42.87%	1,245,974.3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43,577.17	17,178.86	5.00%
2 至 3 年	35,525.14	17,762.57	50.00%
3 年以上	1,590,737.92	1,590,737.92	100.00%
合计	1,969,840.23	1,625,679.3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注：确定该组合依据：账龄状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90,587.2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9,256.2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宁波市江东依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109,256.20	款项无法收回	管理层批准	否
合计	--	109,256.2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1,799,554.33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91.3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1,512,215.27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21,864,456.11	100.00%	599,209.76	0.02%	3,221,265,246.35	2,179,542,131.96	100.00%	796,544.73	0.04%	2,178,745,587.23
合计	3,221,864,456.11	100.00%	599,209.76	0.02%	3,221,265,246.35	2,179,542,131.96	100.00%	796,544.73	0.04%	2,178,745,587.2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53,666.63	17,683.33	5.00%
1 至 2 年	17,334.80	1,733.48	10.00%
2 至 3 年	1,801.70	900.85	50.00%
3 年以上	578,892.10	578,892.10	100.00%
合计	951,695.23	599,209.7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注：确定该组合依据：账龄状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88,078.7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715,328.60	753,028.60
往来款	3,221,149,127.51	2,178,789,103.36
合计	3,221,864,456.11	2,179,542,131.9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56,749,933.95	1 年以内	79.36%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往来款	377,813,339.41	1 年以内	11.73%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1,504,786.73	1 年以内	7.19%	
武汉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往来款	53,528,496.09	1 年以内	1.66%	
武汉城市圈（仙桃）城市矿产资源大市场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0,000.00	1 年以内	0.02%	
合计	--	3,220,196,556.18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413,189,624.31		3,413,189,624.31	1,785,761,724.55		1,785,761,724.5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9,998,299.76		29,998,299.76
合计	3,413,189,624.31		3,413,189,624.31	1,815,760,024.31		1,815,760,024.3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格林美检验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武汉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1,212,241,374.55	491,600,000.00		1,703,841,374.55		
北美格林美高新技术公司	6,670,350.00			6,670,350.00		
江西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204,900,000.00			204,900,000.00		
河南格林美中钢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58,650,000.00	30,000,000.00		88,650,000.00		
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71,800,000.00			271,800,000.00		
湖北省城市矿产资源循环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6,000,000.00			6,000,000.00		
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		391,398,299.76		391,398,299.76		

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格林美（武汉）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385,800,000.00		385,800,000.00		
格林美（前海）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7,129,600.00		7,129,600.00		
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318,000,000.00		318,000,000.00		
合计	1,785,761,724.55	1,627,427,899.76		3,413,189,624.31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格林美（天津）城市矿产循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9,998,299.76									-29,998,299.76	
小计	29,998,299.76									-29,998,299.76	
合计	29,998,299.76									-29,998,299.76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99,853.36	3,681,281.36	8,030,690.59	7,674,310.97
其他业务	144,708,526.76	1,633,650.48	159,589,462.46	3,457,079.35
合计	148,508,380.12	5,314,931.84	167,620,153.05	11,131,390.32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00.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411,696.36	
理财产品收益	1,830,821.92	
合计	11,242,518.28	-1,700.24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28,075.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3,664,050.7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3,068,754.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1,131,821.24	

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074,737.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147,145.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331,847.06	
合计	93,219,178.2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合并层面投资收益影响	-6,074,737.03	属偶发性业务
合计	-6,074,737.03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0%	0.25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1%	0.14	0.1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211,046,918.92	144,115,088.86	4,289,135,896.88	2,338,416,229.27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境外会计准则名称：

单位：元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211,046,918.92	144,115,088.86	4,289,135,896.88	2,338,416,229.27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71,424,136.44	719,471,085.22	1,153,510,471.78
应收票据	143,287,780.93	163,185,599.52	351,544,564.56
应收账款	223,759,221.90	463,009,627.52	846,050,656.43
预付款项	185,702,066.21	237,085,525.98	212,762,601.11
其他应收款	115,965,799.99	12,672,608.63	13,086,487.94
存货	1,209,417,360.87	1,619,572,528.07	2,244,492,751.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35,599.99
其他流动资产	7,026,695.21	108,181,042.84	197,351,885.34

流动资产合计	3,056,583,061.55	3,323,178,017.78	5,020,035,018.2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66,517,435.70	55,269,557.09	2,562,795.50
固定资产	2,083,491,916.28	2,244,022,418.31	2,529,838,442.11
在建工程	764,028,296.24	1,398,084,582.09	2,469,367,431.00
工程物资		831,407.52	626,976.80
无形资产	283,615,752.30	420,153,136.00	1,040,866,105.79
开发支出	20,435,983.55	21,155,632.63	38,871,848.78
商誉	23,295,929.79	23,295,929.79	227,453,678.32
长期待摊费用	11,023,114.62	22,076,290.89	18,797,334.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45,396.62	27,554,821.64	28,588,358.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0,987,039.42	179,807,979.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93,753,825.10	4,413,430,815.38	6,566,780,951.00
资产总计	6,350,336,886.65	7,736,608,833.16	11,586,815,969.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52,246,900.16	2,059,196,589.62	2,811,777,840.75
应付票据		183,732,300.00	342,235,081.38
应付账款	140,816,074.14	224,572,719.21	513,258,121.15
预收款项	31,496,765.08	167,709,436.32	74,392,851.00
应付职工薪酬	21,384,222.53	19,548,853.12	29,746,254.84
应交税费	-86,672,644.59	19,583,139.26	34,755,804.87
应付利息	2,241,600.60	1,599,929.34	3,268,668.10
其他应付款	50,182,482.00	35,365,606.82	130,309,400.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5,000,000.00	288,040,000.00	459,9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692,803.54	11,782,898.96
流动负债合计	2,366,695,399.92	3,010,041,377.23	4,411,426,921.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37,880,000.00	1,147,820,000.00	1,368,920,000.00
应付债券	792,023,209.91	792,809,708.80	793,649,817.65
长期应付款			119,701,800.00
专项应付款	6,900,000.00		
预计负债			2,872,237.45

递延收益	38,988,000.01	116,258,289.79	134,163,996.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129,453.37	17,243,043.10	18,766,424.5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93,920,663.29	2,074,131,041.69	2,438,074,275.90
负债合计	3,860,616,063.21	5,084,172,418.92	6,849,501,197.8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79,582,180.00	753,456,834.00	923,840,167.00
资本公积	1,270,698,745.95	1,096,824,091.95	2,665,618,619.08
其他综合收益	-1,270,207.10	-1,819,976.00	-1,325,087.44
盈余公积	21,126,174.19	25,304,476.93	29,374,702.21
未分配利润	353,693,125.25	464,650,802.39	671,627,496.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23,830,018.29	2,338,416,229.27	4,289,135,896.88
少数股东权益	265,890,805.15	314,020,184.97	448,178,874.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89,720,823.44	2,652,436,414.24	4,737,314,771.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50,336,886.65	7,736,608,833.16	11,586,815,969.2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载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董事长签署的2014年年度报告原件。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